

大馬福聯會暨雪蘭莪福建會館資助叢書

前路

融融 著






作者簡介

融融，原名吳枏娟，祖籍廣東寶安，出生於砂朥越古晉，現為砂華作協理事。

本書是作者繼《逆旅》之後之第二本中篇小說。獲大馬福聯會文學出版基金小說優秀獎。

本書獲得馬來西亞福建社團
聯合會暨雪蘭莪福建會館“
文學出版基金”一九九〇年
度“小說組”優秀獎，并由
該基金資助出版。



大馬福聯會暨雪蘭莪福建會館資助叢書

前路

融融著

中午十二時四十五分，下班了。整座辦公室的人群擠出電梯，開始疏散

。這正午的太陽把地面蒸得冒烟，與辦公室是兩個不同的世界。方文把墨鏡掛在鼻樑上，復舉起手袋遮住半邊臉，朝停車場快步走了過去。我緊跟着。車子雖是停在樹蔭下，但開了車門裡面衝出來的仍是一股熱浪。

兩人一起鑽進車裡，方文照例一邊發動引擎一邊詛咒：

「這鬼天氣，真熱。」

好不容易才排着隊把車開出大路口，她看了我一眼，問：

「下午不上班，有甚麼節目？」

「沒有。」

「明天呢？」

「也沒有。」

「星期一怎麼樣？星期一是公假，不如到達邁去過一夜。」

「不去了。車還在修車行裡。到時拿車至少要用掉兩百塊。哪來那麼多

閒錢。」

「真是的。人做公務員妳做公務員，偏就妳比別人省，又比別人窮。」

「妳又不是今天才認識我。」

「那麼一起去理一理頭髮吧，都說了兩個星期了。就明天去好不好？」

「再聯絡吧。」

「妳這人便是這樣，甚麼都懶洋洋不起勁。最近情況似乎越來越糟，喂

，妳跟妳那個何長望沒甚麼吧？」

我搖搖頭。不想提何長望。

方文有好一陣子不說話。過後又開口了：

「不過說起來還是妳幸福。」

幸福。

「方文，甚麼叫幸福？」我說：「妳用錯了兩個字，幸福——我常常覺得它和我風馬牛不相及。」

「其實有甚麼呢，逝者已矣來者可追，做人當然是往前看，能遇上一個真心相愛的人便是人生最幸福的事。」

問題便是出在這裡，只是方文不明白。

「到了。」我鬆了安全帶：「改天再談吧。」

有甚麼事總會告訴方文的，尤其是這一次，更不會不對她說。

方文笑着擺擺手，走了。

我轉身開了鉄門，三弟志同的電單車「轟」的一聲從我身邊衝了過去，臉色並不好看，也沒招呼一聲。不用說，這屋裡一定不知道又發生了甚麼事。

只走到門邊，便聽見母親的聲音，一直在罵志同。自從MCE放榜後，

母子兩個便不對勁了。從前並不是這樣的。雖然志同的學業成績一向不好，但母親不惜下了重本，找最好的老師給志同補習。中四開始更是國文、英文、數理全都補足了。一個月的補習費便是一大筆。誰知MCE一考，竟還是考得一塌糊塗，尤其國文，乾乾脆脆的弄了一個九。母親原是要志同重讀重考，怎麼也要走上大學之路，但志同造了反，死都不肯上學了。自己去找了一份貨倉管理的工作，任由母親在一邊喊打喊殺，便是不妥協。那其間比志同大兩歲的妹妹素霞也畢了業，STPM成績不錯，連大學都申請好了，就是過不了母親那一關。要他唸的他不唸，不要她唸的倒吵個不休，母親的怒氣簡直升到了頂點。罵志同之餘連帶把素霞也罵了個狗血淋頭。

最終素霞放棄了，申請進了民丹莪師訓學院。

「媽，又怎麼啦？」

「二舅的阿勇進了農業大學。」

這便是導火綫，百試百靈。母親不着意的一腳踢着一個裝蝦餅的大盒，抬眼看了看廳裡堆放着的各種裝滿零食的紙箱，一邊動手把它們疊起來，一

邊又嘴裡叨叨唸唸，這一回轉移了目標，罵起父親來了。還好父親不在家，否則大概也像志同一般開了車便出去了。

我洗了澡，吃了飯，忽聽得母親說：

「……人家阿蓮，男朋友聽說是會計師呢，聽妳大姨媽說那個男孩子可真是好，每次上門都帶了許多東西……」她瞄了我一眼，又嘩啦嘩啦的說了下去。我開大水喉洗碗。

「……現在還好有阿羅和阿深替我爭口氣……」

我忍着不出聲。抹乾了手，閃進房裡。

這房間原是我與素霞共有的。一個衣櫃、一張書桌、一張共有的床。年中的時候，妹妹收了包袱到學院報到，志同問她：

「聽說畢了業你們會被調到很偏僻的地方去執教，妳不怕？」

素霞聳聳肩：

「呆在這樣的家庭裡，誰還在乎被發配到邊疆？與其死守不如遠走，至少圖個耳根清淨精神愉快。」

我聽得發呆，素霞一向率直勇敢。

「我可不像大姐，甚麼都忍忍，根本是狗屁不通，也忍。」

志同和素霞有個共同之處，便是勇於辯駁，勇於說明，但母親專橫起來根本是無理可說的，永遠端出做母親的尊嚴，教訓子女：

「瞪眼望娘三分罪。」

然後便一條罪一條罪的壓下來，罪大惡極。

志同和素霞可並不認罪，通常是大吵一頓便往外跑。

「妳做姐姐的不用幫忙教訓弟妹？由得他們無法無天，沒上沒下……」
母親把箭頭轉到我身上。

素霞時時都埋怨：

「便是大姐順從慣了，媽說甚麼都不吭聲，她習慣了就以爲自己說什麼都是對的！整天說誰誰誰的孩子好，與其說人家的孩子好不如說人家的母親好！她肯讓我讀大學，我一樣能讀個學士碩士……」

「素霞，算了。」

「姐，妳和妳那個何長望爲甚麼還不結婚？」她換了一個話題，開始苦口婆心的勸我：「妳已經工作了那麼多年，對這個家也算盡了力了，我們是女孩子，這裡終究不是久留之地！快與何長望計劃一下將來吧，別拖了。」

我靠着書桌坐了下來，素霞臨走前還重覆了那番話。何長望，與何長望計劃未來！

我何嘗沒有想過？我何嘗沒有試着計劃過？但是問題在於，這個何長望，我是不是真的能與他有所計劃？我是不是真的能與他共有「未來」！？

我與何長望認識快五年了吧？他是方文的哥哥的朋友。

那一段時間，我常常跑到方文的家裡去，方文說：

「有甚麼不開心，到我家來。」

方文住的是一間雙層排屋，是方文的哥哥方凱買下的。方文的父母住在文丹，一直都在那裡經營雜貨生意，許久也沒上古晉來一次。

「我爸媽來了也不過是住一兩個晚上。」

因爲沒有老人，出入就沒甚麼拘束，但我對方文終究有些歉意：

「妳家都快成了我的避難所。」

方凱拍拍我的肩：

「就當它是避難所吧。」

我其實何止避難，那時心中有一個正滴着血的傷口，方文明白，方凱也明白，兄妹兩個都有一顆善心，努力試着讓我的傷口癒合。

他們開解我，讓我的眼淚漸收愁苦漸散。

「去看電影怎麼樣？請妳們。」

好心的方凱，經常都出錢出力。

一天到方文的家裡去，碰見一個濃眉眼大長得相當高大的年青人，方凱給我們介紹：

「張素薇，何長望。」

方文在一旁笑說：

「何長望和哥哥的關係，就同我和妳的關係差不多。我和妳中學是同學現在是同事，何長望和哥哥中學是同學，現在兩個人一起合夥做生意。」

「爲甚麼到今天才第一次見面？」何長望笑着問。也不知是問誰。

方文笑，調侃的瞪着何長望：

「怎麼怎麼？相逢恨晚？」

我橫了方文一眼，罵她亂說。

那晚何長望送我回去，途中他告訴我：

「我家原是在詩巫的。親戚多數都在那邊。」

「爲什麼現在又住古晉？」

「以前我來唸中學，我父親有時來來往往，買下了一些產業，現在做房屋發展，過些年可能要搬回去，妳家裡有些甚麼人？」

「三個弟弟一個妹妹，兩個弟弟上了大學，都在英國。」

「父母呢？」

「都健在。父親以前開店做生意，現在當零食批發。」我找話說：「詩巫好還是古晉好？」

「都好。老人倒認定詩巫是家鄉。」

他告訴我他有五個姐姐，六個兄長。

「加上我剛好是一打。」他笑，「姐姐都嫁了，哥哥們也都成了家。」

「都在詩巫？」

「三哥一家和我們在一起。」

談的盡是他家裡的事。聽得出來，當年那也是一個克苦耐勞的家庭，上一代老人幾十年勞碌，也算拼得略有家底。

「現在環境算是不錯。姪子們能讀書的，也都送出去了。多數去了澳洲，也有姪女去了英國。」

我聽着。

「妳常到方家？」

「經常。」

過後他也經常到方家去，週末週日總有機會遇上他。

四個人湊在一起，場面熱鬧多了。方文愛烹飪，閒時拉着我在廚房裡切

切煮煮。

「以前和哥哥兩個人吃，煮食提不起勁。」她興緻得很。

一次又一次，四個人围着桌子杯盤交錯，吃得稀哩嘩啦。吃喝之外，一夥人也經常結伴去郊遊野餐看電影。

日子久了，方文對我說悄悄話：

「何長望喜歡妳。」

「我不覺得。」

「走着瞧。」

之後的約會便漸漸少了方凱。

「妳哥哥很忙？」

「不必我哥哥了吧？」

自此便與她哥哥一樣「功成身退」，笑嘻嘻的以大媒婆自居。

「將來可別忘了我。」

這話是當着何長望說的。何長望聽了無可無不可的笑，我也不置可否，照說我應該在方文取笑我的當兒臉紅心跳，趕着她滿屋追打。

但是沒有。方文取笑我的時候我固然不覺開心，就算與何某人獨處，也不見得就特別欣喜，一切都平淡無奇。

方文對我們的進展一直很關心，常鼓勵我：

「何長望這人不錯的。有事業有家底。」

「又怎麼樣？」

「好歹可以平衡一下妳媽那雙勢利眼。」

「我媽那雙勢利眼可不是那麼容易平衡的。」

「再怎麼說，至少比找個打工仔強。」

「方文，對我來說，這些都沒有多大的關係，我只要找一個人，能夠明白我，能夠在必要的時候開解我，扶我一把，讓我覺得有個依靠。」

「這麼簡單？這些事情何長望輕而易舉便可以辦到。」

「輕而易舉便可以辦到？」

與何長望在一起的時候，永遠是他發言的時候多。他是不習慣做聽眾的。若是對他訴說心裡的苦惱和委曲，通常只會出現兩種情形，一種是在妳開

口的第一時間打斷妳：

「這些小事提來幹什麼！」

另一種是讓妳自說自話，說完了不管是非曲直，他的評語一概是：

「妳們女人便是這樣！」

一臉不屑和不耐，然後便口沫橫飛的說他自己的事情，認定妳是他的最佳聽衆。

他對我當然是滿意的，對方文讚我：

「紫薇真是好，妳說甚麼她都微笑的聽，話不多，文文靜靜的耐心一流。」

方文轉告了他這些話，我聽了幾乎要大笑一場。幸好是忍住大笑，否則大概會笑出眼淚。

可不是。紫薇真是好，你說甚麼她都微笑的聽！我不扯一扯嘴角微笑的聽，難道還鬧脾氣耍性子不成？我與他何長望的關係可還沒有到可以耍性子的地步！他若是細心，不會看不出我的笑容裡的嘲弄。還讚我話不多呢，我

甚麼時候有機會說話？給他冷水潑多了，自然就少開尊口自尊自重起來。

何長望明白我？不 何長望能在必要的時候開解我或扶我一把？不。雖是輕而易舉，但他却一樣也不會做到。

之所以會與他交往下去，也只不過是一個逃避的方法。免得母親老在一邊明示暗示：

「都二三十歲了，現在不交個朋友，將來等家裡娶了弟媳，日子只怕沒那麼容易……」

惹人嫌呢，把弟媳都搬出來了。事實上是母親嫌棄還是弟媳嫌棄？女兒是她生的，她憑甚麼嫌棄？弟媳只不過是個進門媳婦，她又憑甚麼嫌棄？但母親的態度，似乎已經準備了要婆媳聯手。素霞每聽母親這般說便嘴上掛個微笑，提醒我：

「姐，你聽清楚了，這裡不是久留之地！咱們可要君子自重！」

也不是沒有結婚的機會，二十三歲的時候幾乎嫁了。如果這個母親不是我的母親的話，我想我大概早為人妻。

邁克·剛出社會便與他碰在一塊，周圍的一切都變得美麗溫馨，他說遇上我是他一生最大的幸運，我呢，那種沒有由來的喜悅讓我覺得簡直有了全世界。

母親一開始就反對我們的交往。理由是：

「我的女兒只准嫁華人。」

父親勸道：

「也不過是交朋友。」

「交朋友不會找個有名有姓的？」

「每個人都像你，這世界還成不成世界？」

夫妻倆有好長的一段爭論，母親的態度算是緩和了些，但仍時時耳提面命。時時表露她的不滿：

「年紀輕輕，交甚麼朋友？成天想往外跑。」

事實上我並沒有成天往外跑，見面通常都利用下班後的那段時間，盡量避着母親，邁克說：

「不能再這樣下去。」

他向我求婚，他一提親，家裡便天翻地覆起來：

母親罵我不孝，斬釘截铁的阻止我們再交往下去。

邁克碰了無數的釘子，他逼得與我商量：

「妳已經到了法定的年齡……」

但我怎麼敢要一個母親不認可的婚姻？我怎麼能就這樣不顧一切的離家

？

「並不是要妳一輩子離開，我們去註冊，等以後你母親氣平了……」

「不！」

這樣轟轟烈烈的與他去私奔，（也就是私奔吧？）以後還有甚麼顏面再

回來？自小母親便教誨：

「妳是大姐，要給弟妹做個好榜樣！」

所以自小也不會頂撞過父母，一言一行總是以孝敬為先。這辱及門楣的

事，是萬萬做不得的。

「除非我媽答應，否則一切都免談。」我流淚，明白甚麼是寸步難行。邁克我不能割捨，親情我無法背棄，我在兩者間掙扎又掙扎，真是淒風苦雨，花落人憔悴。

母親對我的眼淚深痛惡絕，狠狠的罵：

「妳羞是不羞？才供妳讀完書便趕不及想嫁？爹娘算是白養妳了！」

努力提醒我尚未報親恩。

父親看着不忍，又與母親爭辯：

「二十幾歲了，也不是小！而且……邁克有甚麼不好？……」

邁克有甚麼不好？有甚麼可挑剔？學識人品上佳，勤力上進，二十六七歲便已升至主任級，用俗話說，也便是一個有為的青年。

但是母親堅決不妥協。

「要嫁他，除非不再認我做媽！」

事情竟嚴重到這個地步。

我還能怎麼辦？邁克從此遠走，我躲到方文家裡去療傷。

三幾年下來，竟落得要君子自重。

方文倒不怕傷我，嘻皮笑臉的對我說：

「是妳老小姐應該君子自重吧？素霞想嫁？還遠呢。」

認定母親並不是完全反對邁克，將他趕盡殺絕也不過是怕我嫁得太早。與何長望交往，態度始終是不冷不熱的。至到母親三翻四次的在我面前

提：

「某人某人的女兒有了男朋友了，真是本事……」

見我無動於衷，便就「以後家裡有了弟媳就如何如何」起來。

就算素霞不提，我也能聽絃外而知雅意。

或者何長望也是個人選吧。除了他身邊也沒有別人。

母親對何長望不見得滿意，否則她不會一逮着機會便拿他與張三李四作

比較，任意打擊我而樂此不疲。

親友們問起何長望，母親倒是空前絕後的大方：

「只要她自己喜歡，我們做老人還有甚麼說的？」

話說出來，也就像一個賢良體貼的母親。

那陣子何長望讓我見他的父母，我也見了。他讓我見他的朋友，我也見了。努力「投入」的去當他的女朋友，或者也是可以成功的吧，反正他挺有「誠意」，只要我努力的「說服」自己……。

但這段感情一點基礎也沒有，我自己再清楚不過。後來他舉家搬回詩巫去，臨走的時候問我：

「甚麼時候可以把妳接過來？」

算是求婚吧？

「家裡一直催我先訂婚，你要我說幾次才肯點頭？」

「慢些時候吧。」

「慢到甚麼時候？」

我避重就輕的扯開去：

「詩巫的女孩子美不美？說不定一回便可以碰到一個很好，很適合你的。」

「沒有人比你適合我。」他說：「有了妳我還會要別人？」

「那可不一定。」

我也不知道我說這話，是下意識的希望他碰上一個適合他的人？抑或是我希望自己能再碰上一個適合的人？

他倒是勤於來信，信裡喜勃勃的自說自話：

「……我怎麼可能再看上別的女孩子？我想這個世界上沒有人比我更了解妳更愛妳了……」

我看了總會呆上半天，他愛我？我怎麼不覺得？愛是用來說的嗎？不是用來感覺的？他了解我？他甚麼時候了解過我！？

回信的時候也一樣呆上半天。後來想想，自己不是一心要「投入」？索性一不做二不休，乾脆也找一些同樣美麗的字眼，努力的禮尚往來，免得他說：

「妳怎麼這麼冷淡？害得我的心都冷了，一整天都沒心情工作……。」
問題是我還能迎合他多久？遷就他多久？我能不能一輩子遷就下去？

不。不不不。

我瞪着桌面的兩封信，一封是上兩個星期寄來的，另外還有一封，大概是早上到的吧。我瞪着信封，幾乎連拆開的勇氣都沒有。

上兩個星期那封信原是一早就該回覆的，可是這些日子對着它，竟是一個字也寫不出來。

怎麼回呢？再禮尚往來的寫一些情情愛愛的話？還是狠狠的駁斥他那些似是而非的歪論？歪論！他每次口沫橫飛，哪一次不是歪論一籬筐！

就論眼前的這封信吧，只爲了上回對他提及當天的生活情形：早上上班，晚上因爲方文邀約，與她一道去參加了一個美容與化妝講座，結果呢，何某人火速的來了這封信，洋洋灑灑的三張紙，信裡力陳此類講座會之弊病，一切無非是爲了推銷其化妝產品，並無素質可言，可是偏就有一大堆無知女性上門，花錢買難受，無非是虛榮心作祟云云。

又言明之所以會大談化妝品的是非，無非是爲了愛我，一切都是爲了我好……。

看得我一口悶氣塞在心頭。這算甚麼呢？說了一大堆侮辱性的話都是爲了愛我。他有太多諸如此類的事情，就因爲「爲了愛我，爲了我好」而大書特書。反正是「卽花錢又不實惠」。一個大男人，專在這些小枝小節上做文章便又罷了，却又冠上個天大的理由，反反覆覆嚕嚕囉囉，騙小孩似的，實在比我媽那樣一個小家敗氣的婦道家更有過之而無不及。

怎麼回呢？告訴他我心裡的感受？告訴他我對他的看法？但何必傷人呢？人家自認完美無缺，一心要教育自己的「愛人」！

我忽然明白爲甚麼自己不會開口與他辯駁，我只是不屑於開口。如此而已。忍他吧，讓他吧，他要說就由得他去發偉論吧……但是能不能就這樣一直忍讓下去？

我伏在桌子上。記起方文的話：

「妳甚麼都懶洋洋不起勁……」

簡直想抱着方文哭一場，告訴她我心裡的疲乏和惶惑。這樣下去會有什麼後果？不！不能再這樣下去了！我拿了信紙，寫了半天，發現只重覆寫着

一個字：錯。錯？是甚麼錯了？抑或是整個交往都是錯！

廳裡的電話響了起來，母親拉大了嗓門叫：

「是不是睡着了？電話聽不聽？」

我拿起電話，只哈囉一聲，對方便急匆匆的說下去：

「是素薇嗎？妳怎麼還沒到？我們在等妳呢。」

那婦人的聲音聽來頂陌生，電話嘈得很，我不得不問清楚：

「請問妳是那一位？」

「我們在機場呀。」那一頭答非所問：「阿望不是說妳會來接我們？怎

麼妳還在家裡？還好我們有妳的電話……。」

搞了半天才知道是何長望的兩個姑媽。他甚麼時候通知過我他這些親戚

要來？我回到房裡把那封信拆了，上面寫着：

「……姑媽初到古晉，我知道你會盡心招待，所以告訴她們食住行都不

必擔心。妳一定會讓她們賓至如歸，大姑媽此行是要去拜訪她的一位同鄉姐

妹，據說住在石隆門，妳務必必要抽空陪他們。她們人生地不熟，留晉的一個

星期全靠妳了。

上回說過這個月妳的車可能要進廠修理，如車進了廠，可向方文商借。不要太勞累，我愛你……。

我把信搓成一團，朝擲紙籠裡一拋。

好得很，上一回是舅媽，這一回是姑媽，下一回又是誰？信裡口口聲聲叫我不太勞累，可是侍候他那些親戚又豈止是累！想得倒周到，沒車就向方文借！方文是我的甚麼人？又是他的甚麼人？人家也只有一部車，說借便借？這何某人有一個相當奇特的腦袋。

我截了一輛的士直奔機場，把兩個五六十歲的婦人接了，兩個人上上下下的打量我。

我盡量保持微笑：

「請問兩位要去哪裡？」

竟給我問得目瞪口呆支支唔唔起來，我又問：

「請問你們預備在哪裡住宿？」

「阿望不是說可以住妳家？」

我不動聲色，只問：

「這裡不是有些親戚？」

何長望回了詩巫，可是這裡堂叔表哥之類的親戚仍是不少的。

婦人又支支唔唔起來。

「這些親戚……大家都忙，不好意思打擾他們……明天吧，明天要麻煩

你載我們每家去坐一坐。」

這些親戚不好打擾，打擾我就無所謂。我明白，這是何長望給她們的權利，但是何長望，他憑甚麼給她們這樣的權利！

我把她們載去東升閣酒店。

「不是說住你家？」

還提呢。上一回他的舅媽和表妹到家裡住了幾個晚上，結果母親的一張嘴勞動了幾個星期。說我大主大意，名不正言不順急於討好何家親友，於理不合不知廉恥云云。

何長望不是不知道我的困難，他只是無視於我的困難，他愛我？他愛我

26

！
「我家在裝修，不方便。」不得不弄個藉口。

「可是——」

「別擔心，不必妳們花錢。」

何某人不是說明了吃住行都由我負責？算了，就負責到底吧。

「怎麼好意思！」胖婦人說：「那麼明天怎麼樣？」

「想去哪裡告訴我好了。」

「阿望真是好，這麼多姪子，最好最體貼老人就是他了。他叫我們放心來玩，一切都不必擔心，果真是！」瘦婦人說。

我扯了扯嘴角。何長望。最好的何長望。最體貼的何長望。我真是何其幸運！

我帶着她們下樓吃了晚餐。第二天顧了一輛的士，陪着他們上天下地，足足一個禮拜，下了班便任憑差遣。

「喂，最近怎麼搞的？」方文問我：「那天不是約妳去理髮？怎麼影子都不見。」

「中午一起吃午餐？」我說：「我講故事給妳聽。」

我說得很詳細，一點一點的分析我與何長望的感情。聲音裡有百般無奈。

方文呆了半天。

「我一直以為……我不知道事情是這樣的！」

「禮拜那天他的姑媽來了，他指明我管接管送包吃包住，前天陪他們上石隆門，說是要去找一個舊同鄉拿葯單，沒拿着，明天還得再去一次。後天說好要載她們去西連一趟。他們有個表姪在那裡，妳陪我一道好不好？搞不好那表姪留兩位老奶奶隔夜，我得一個人趕下來。」

方文皺起雙眉。

「他不是有叔叔阿姨在古晉？他們不能走一趟？」

「兩位老奶奶說了，她們這些親戚貴人事忙，吃頓飯是可以的，太麻煩

就——不好。」

「妳就不忙！都不知道這些人是怎麼想的。上一回他舅媽表妹帶給妳的麻煩還不夠？妳沒對何長望說？」

「說了。」

「怎樣？」

「他認定孝敬他何家的親戚是應該的，至於我媽，他說根本不必與她計較，又說我氣量小，甚麼都小題大作發牢騷。」

「哈。」方文翻着白眼：「這關氣量甚麼事？這個何長望簡直是過份！」

「是這樣的了。不把女朋友讓人差遣怎麼能顯出他何某人本事。」

「是妳才能忍受，換了是我——」

忽然住口。眼睛看牢我，很小心的問：

「我聽哥哥說何長望預備和妳訂婚？」

我冷汗涔涔，訂婚的事他一提再提，是我一拖再拖。

兩個月前他來了一次古晉，告訴我他的母親病了。

「她一直希望我成家。我不想再讓她失望，我已經對她說我們今年九月就訂婚。」他說。

「到時再看吧。」我說。

「到時我和媒婆一起過來。」

我沒再搭腔。

這些年來我一直努力的與他培養感情，把他當是結婚人選。但他每提訂婚，我便悶悶不樂。

何止不樂。簡直覺得十分困擾，越思想感覺越是鮮明，越是鮮明心裡越是退縮。

「真的訂婚？」

我呻吟一聲，渾身乏力。

方文的聲音和眼神都充滿關切。

「妳考慮清楚了？」她替我焦慮着。「真的跟他訂婚？」

婚姻豈是兒戲？我用手按着前額，緩緩的搖頭：

「不！」

「那怎麼辦？說好九月，現在都已經八月了。須得赶快和何長望說明白

」。

「我知道。」

方文沉思了一會。

「這不是一件容易辦的事。」

「我明白。」

但再難辦也勢在必行，我總不能明知是錯還將錯就錯，害人害己。

幾天來對着兩個婦人強言歡笑，實則是憂心忡忡。

「我們阿望真是很好的。」她們老誇他。「你們早該結婚了。」

「不是說日子都選了？先訂婚，過年之前娶進門？」

我暗暗心驚。

「長望告訴妳們的？」

「是他媽媽說的。」

聽了益發心慌意亂，悄悄的把話轉告方文，讓她與我分憂。

「別擔心，明天她們就走了，你明天就給他打個電話。」

第二天上機場巧遇素霞，這還是她離家後第一次見到她。穿着一件T恤一件牛仔褲，頭髮及肩，揹着個旅行袋，看她輕盈的步伐，愈見她苗條瀟灑的身形，加上一臉的青春，素霞實在是很漂亮的。

「回來也不通知一聲。」我抱怨。

「也不過是幾天假，我本來打算上加帛的。」她說。回頭看我，問道：

「妳送誰的飛機？」

我把車匙交給她，避開她的問題。

「妳開車，我累得要命。」

「家裡還好吧？」

「老樣子。」

我打開車門，癱在座位上，覺得渾身不自在。又頭暈。索性把眼睛也閉

上。

「妳沒甚麼吧？」

「我想我是病了。這幾天奔波勞碌。」

「不如先送妳去看醫生。」

吃了葯還是躺在床上狠狠的病。本來要給何長望打電話的，真是人算不如天算。

母親在一旁滿嘴都是利刺，說甚麼「女大不中留」，「爲了何長望出生入死」之類。

只要有人來串門便對人嘆息着：

「我就沒那個福氣，對我有那麼體貼大方就好了。」

聽得我頭痛欲裂。

我實在不知道在這個世界上除了父母我還曾如此毫不保留的體貼過誰？自從出了社會，除了日常所需，每月大部份薪水都交給了母親，剩下的一點零用，也經常在母親叨唸着「志羅又來信要錢」的當兒毫不猶豫的又一手交

了出去。

可是母親人前人後口口聲聲「我就沒那個福氣，對我有那麼體貼大方就好了」，三兩下子就清潔溜溜的把一切都吞決掉。

弄得那些不知實情的阿姨阿嬸老在一旁提醒我：

「吃的是爹娘的，賺的是自己的，命好！」

「妳媽真是疼妳。」

「妳一定存了不少錢？」

我有口難辯。

素霞冷哼了一聲，悄聲說：

「我看來看去，越看越覺得媽媽像金狐沖的師父。」

「怎麼？」

「虛偽得到家。」

素霞的年齡與我相差十年。但言談思想作風都與我差別至大，她最恨我那種妥協態度，不平則鳴。

母親在外面叫喚，素霞出去了一會，又踱了進來。

「方文來看妳。」

她抓起書桌上的車匙。

「出去？」方文問。

「華山派的掌門人要去練外丹功，本來該姐姐載的，算了，妳陪我姐姐聊聊。」

素霞聳聳肩，走了。

「她剛才說甚麼華山派掌門人要去練外丹功？誰是華山派掌門人？」

「妳聽她鬼扯。」我指指書桌：「妳看過那部書沒有？她說我媽像岳不群。」

方文大笑起來。

「好些沒有？」

「想明後天就去上班。」

「電話打了？」

「不如現在打？趁現在家裡沒人。」

我打了電話。

「怎麼樣？」

「我說有重要事找他談，他說他過幾天抽個空出來。」

方文擔憂的蹙着眉低聲說：

「以何長望的那種自以為是的性格，只怕不是那麼容易被說服的，妳要有心理準備才好。」

我點點頭，這些天來躺在床上，無時無刻不打着腹稿。

「還有妳媽。」

我媽。

「剛才在門口，她對我說：妳是她的朋友，倒是替我勸勸她，又不訂婚又不結婚，這樣拖拖拉拉的圖個甚麼？」

方文坐到我身邊。

「看情形是內憂外患。」

我嘆息。茫然的環室四顧。

「我弟弟志耀明年就回來了，說是帶着未婚妻回來結婚。我媽媽準備把這個房間佈置了做新房。」

我對方文自嘲的笑，手指劃着床單。

「小的時候，我媽成天都對我說：妳是姐姐，甚麼都得讓着弟弟，有甚麼好吃的，讓給弟弟，有甚麼好玩的，讓給弟弟！就算是零用錢，也是讓給弟弟。出國讀書，機會當然更是讓給弟弟。我以爲能讓的我都讓了。現在才知道，連這房間都得讓出來。」

兩個人有好一陣子不出聲。

「哥哥問起你。」

「替我謝謝他，他和秀環最近怎麼樣？」

「挺好吧？不大聽他說起，走了一年多，要結婚也該結婚了。」

秀環我只見過幾次面，並不相熟。方文說她一張嘴嘩啦嘩啦，精明外露，與方凱並不相配。

「不過各花入各眼，很難講的。」她說：「就好比你和何長望，我一直都覺得你們是很配的一對……」

我的心沉了下去，亂上加亂，不知如何接口。

「船到橋頭自然直。別太心煩。」

方文起身告辭。

天黑了。

車房外面停着一輛豐田。這輛車我認得，心裡不覺一陣忐忑不安。進了客廳，果然看見何長望的表嬸正坐在沙發上。除了她，何長望、父親、母親、素霞……幾乎全都在場，看見了我，大家笑嘻嘻的。

「下班了？」發話的是何長望的表嬸。我招呼了一聲。

何長望坐在那裡望着我笑。

他那個表嬸站起來，對母親說：

「一切就這麼說定了。我還有事，要先走了。長望你怎麼樣？」

「我先陪你回去。」走過來對我說：「我晚上再過來。」

父母把客人送至門口，我抓住素霞：

「發生了甚麼事？」

「何長望來提親囉。」逕直跑進房裡。

我緊跟在後面，把房門關上。

「妳說甚麼？」

「我說何長望來提親！媽媽獅子開口，叫價三千九百九十九。」

「甚麼叫價三千九百九十九？妳說清楚一點好不好？」

「聘金三千九百九十九！外加酒水十二桌，怪不得老聽人說賣女兒賣女

兒，這樣開口講價，不是賣女兒又是甚麼！」

我呆呆的坐在床沿上。

「發甚麼呆？」

「已經下了聘？」

「今天是講價！下聘是下個月二十二，怎麼，何長望事先沒和你商量？」

我頭痛的毛病又犯了，今天真不應該去上班的！何長望！這樣的事怎麼不知會我一下？怎麼不等我在場？

我抓起電話，直撥到他表叔的家，何長望向在途中，我交待：

「他回來了請你馬上叫他來一趟。」

我衣也沒換，飯也沒吃，便與何長望出去。

「甚麼事這樣急？我不是說好晚上過來？」

我一言不發，叫他把車開到一處建築空地。

「我們不如先去吃飯。」

「不。」我面無表情。

他只得依了我。

「到底甚麼事？」

我面對他，清清楚楚的對他說：

「我不能和你訂婚。我不能嫁給你。」

話說了出來，心倒是定了不少。

他瞪着我，面色驟變。一張臉可怕的扭曲着。

「妳說甚麼？」

「你聽我說，長望，我考慮了很久，我們的性格差距太大——」
打了那麼久的腹稿，現在仍是不知從何說起。

「這是甚麼鬼話！妳給我說清楚！」

「是這樣。」我努力的整理出一個頭緒。「這一直以來我都試着去遷就你，但我發現不可能事事都一輩子遷就——」

「妳到底在說些甚麼？」他打斷我，吼着：「我甚麼時候要你遷就我？我一直覺得我們再適合不過！」

「所以你看，你對我連最起碼的了解都沒有！」

他喘着氣，樣子像是要吃了我。

「妳是甚麼意思！？都選了日子了，妳才來告訴我這些鬼話！」

口口聲聲鬼話，一口咬定我鬼話連篇。

「我打電話給你就是爲了要和你說明白！」我也提高了聲調：「可是你

「一聲不響就叫你表嬸上門來！」

「甚麼一聲不響？上幾個月不是已經和你說好了？當時你爲甚麼不說！」

「好！好。算我錯！是我的錯。我應該早就對你說！可是我也是最近才想清楚的！」

我例舉了種種情況，說明我與他之間在各方面的距離。

他像一根彈簧。我說甚麼他都辯駁。兩個人坐在車裡爭論，大吵特吵，吵足幾個鐘頭。

「我不相信你看不出我們之間的距離！……」

聲音漸漸靜了下去，兩個人都筋疲力盡。

好長一段時間，何長望伏在駕駛盤上，不動不出聲。

我瞪着窗外，燈火昏黃，四處一片黑暗。

「不管怎樣，事情不能就這樣算了。」

「不這樣算了還能怎麼樣？你明明知道我們之間的勉強性——」

「可是妳要我怎樣向親戚朋友交代？」

我愕然。

「感情是兩個人的事，婚姻是一輩子的事，我只希望我們自己能對自己有所交待！」

「可是我怎麼回去對我爸媽他們說？每個親戚都知道我們快要訂婚！」

「我是女孩子，我都沒怕，你怕？」

「這不是怕不怕的問題——」

我忽然覺得很累很累。他一直在說一直在說，現在是他反過來說服我。

「……妳不能這樣自私，一切只顧到自己……」

「何長望，我們不可能要一個根基不穩的婚姻！這才是重點，你明白嗎？」

「？」

「感情可以再培養……」

「請你送我回家！」

實在不想與他再廢話下去。

「我不會就這樣放棄！」

我央求他。

「請你送我回家！我們的事情到此爲止！」

回到家已經近十一點。全家都睡了。素霞翻了一個身，睜起眼睛看我：

「拍拖拍得怎麼晚？破天荒！」

抱着抱枕，又睡下了。

我躺在床上，一動不動，幾乎是快天亮才合上眼。

早晨是讓素霞叫醒的。

「姐，快起來！」她笑吟吟的。「何長望在外面！」

我猛的了無睡意，坐起身瞪着素霞。

「何長望？」

「也不必那麼緊張吧？這麼難捨難分！」素霞笑。「今天星期日，可以

對足十幾小時。」

我匆匆梳洗。

出得廳來，看見桌上放了一些手信。母親臉色倒好，看來正與何長望閒聊，少見的周到。

何長望顯然也一夜沒睡好，眼睛紅紅的，臉色蒼白。他笑問：

「我們出去吃早餐？」

聲音裡聽不出一點蛛絲馬跡。

「我換件衣服。」

他並沒有放棄，我明白。約我出去不外是要繼續昨晚的話題。這些話不能當着家人談，我一定得與他私下取得協議，然後再去面對父母那一關。

「伯母也一起去吧？」

母親笑着推辭。我二話不說，與他一起出門口。

他仍然借用他表孀的那輛日本車。

「想吃甚麼？」

「我甚麼都不想吃。」

「妳不要這個樣子好不好？總要吃一點東西。」

我們在一間咖啡店對坐着。

「喝甚麼？」

我搖搖頭。他回頭幫我叫了咖啡，我看牢他。

「我一喝咖啡就頭痛失眠。我想我不止一次對你提起。」
他怔了一下。

「對不起我忘了。」替我換了一杯奶茶。

「你不是忘了，你只是從來都沒有記起過。」

「我知道我粗心大意，我忽略了很多事情，但現在知道問題的徵結所在，一切就可以改善。」

我嘆息。

「你要我怎麼說你才會明白？有句話說江山易改。請你相信我，要改變自己的本性去遷就一個人是一件很痛苦的事！」

「可是世界上的夫妻哪一對不是彼此適應彼此遷就的？」

「我們的情形不一樣。」我用手按着腦門，搖着頭。「我們根本就不可

能。」

「沒試過怎麼知道不可能？」

「你沒試過，我試過，我早說了。」

「對呀！我沒試過，妳至少給我一個機會。好不好？」

「長望，何必一定要浪費時間？我不想再討論這個問題。我已經決定了，你想想清楚，便知道我的決定沒有錯，以後——別再來找我。」

「別再找妳？這麼簡單？這樣無情無義的話妳說得出口！」

「我們做朋友吧，好不好？不論婚姻。」

「妳不如叫我死了算了。」

態度越來越不妥協。

我沒辦法與他再談下去，自此拒絕與他外出，他每天窩在我家，對母親百般討好。對我刻意溫言相對。

我覺得又悶又煩又累，乾脆避開他，下了班跑到方文家去，坐立不安之餘學人喝白蘭地加冰，借酒消愁。

方凱從外邊回來，扶着我的肩膀着眉看我。聲音裡有許多的關懷。

「妳怎麼瘦成這樣？」

我的眼淚湧了上來，一發不可止。與何長望爭論的時候我没哭，與方文訴說的時候我也沒哭，現在方凱一句問候，却讓我剎那間控制不住自己。

「事情還沒解決？」

我搖搖頭，一直哭。

「紫薇」，他很慎重的問我：「妳確定妳沒辦法和長望在一起？妳確定？」

我用一雙淚眼望着他，點頭。

他嘆息，喃喃自語：

「能在一起怎麼會跑來這裡哭！」

對呀，能在一起怎麼會跑來這裡哭！哪一對戀人談婚論嫁不是開開心心的！

「別急。」他拍拍我的肩。

他習慣在安慰我的時候用手拍我的肩。

我用紙巾抹乾眼淚，自己都覺得不好意思，隱隱記起上回與邁克分手，也是在他的面前哭泣。這個方凱，專惹我的眼淚。

方文從洗澡間出來，用毛巾擦乾頭髮。

「發生了甚麼事？」

我沒理她，跑到洗澡間去洗臉。出來的時候聽見方凱在嘆息，方文說了句：

「看看能怎麼樣幫她，就幫幫她吧。」

晚上十點回到家，何長望已經走了。

「他等妳等到九點半。」素霞問我：「妳去了哪裡？」

「去方文家。」

「爲了躲開何長望？」她狐疑的盯着我。

「爲甚麼？」

我坐在床沿上，把我前些時候告訴方文的話重說了一遍。

素霞跳起來。

「這樣的情形怎麼能訂婚？」

素霞是支持我的。

「可惜我明早就要走了，否則我可以幫你勸勸何長望。」她埋怨：「妳甚麼事情都不告訴我。」

我如果把事情告訴母親，她會不會和素霞一樣支持我？幾天來我一直在考慮對母親開口，但總是遲疑。倒是她先來問我：

「妳這幾天怎麼回來得這麼晚？」

「有些東西要買，和方文去逛街。」

到底是没有勇氣說。

「爲甚麼不和長望一起去？好意思整天把人丟在家裡等？」

「他天天都來？」

「怎麼妳不知道？早上要回詩巫還來了一趟，那些鷄精就是他帶來的，聽我說頭暈，說是給我補補神。」

母親微笑。

「長望越來越會想。」

那表情告訴我她對何長望的印象漸漸改觀。

我踱回自己的房裡，何長望回詩巫去了。但他這樣討好母親，當真就此善罷甘休？不可能！心裡不禁一陣惶惶然。

「我看只有一個辦法，你一定要儘快和妳父母先溝通，要不然到時他們收下聘金，豈不更麻煩？」方文勸我：「一切宜快不宜慢。」

「下午回去我就試試。」

可是何長望比我快了一步。

「……這些年來我們都好好的，不信你們看看這些信！……前幾天她忽然說不見我，不和我訂婚！伯母你們主持一下公道，她不要我就不該這樣欺騙我！……」

聲音大得直傳到鉄門外。

我轉身坐進車裡，一顆心撲通撲通亂跳。開了車便走，冒冷汗的手握緊

方向盤，一時茫茫然。該去哪裡？想來想去就只有方文一個朋友。

「素薇，這樣逃避不是辦法。」方文搖頭。

「與我研究應該如何去「面對現實」。」

「我不想見何長望……」

「不想見他爲甚麼又答應和他訂婚？答應和他訂婚爲甚麼又變卦？」

我和方文一起回頭。

「秀環！」

秀環的聲音冷冷的，表情也是冷冷的。

「天下竟有像你這樣的女人！」

她鄙夷的笑。「你不愛何長望？這些信難道不是你寫的？」

她把手一揚，一些複印信件飄落在我的面前。

我茫然不知所措。

「是何長望給你這些東西？」

「秀環！」方文叫：「你怎麼這樣？他們的事情關你甚麼事？」

「不關我的事？如果換了她是纏着妳的男朋友不清不楚，看看是不是妳的事！」

我和方文面面相覷。

「甚麼不清不楚？妳說！」

「妳敢說妳和方凱沒有事？妳敢說你們之間清清白白？你們之間沒事方凱會去找何長望談判？」

我全身發抖的抖。

「秀環！」方凱衝了進來，大喝一聲：「妳在亂講些甚麼！我只不過想幫他們解決問題！」

「我怎麼不知道你在幫他們解決問題？要不是你，他們也不會有問題！」

方凱怔了幾秒鐘，一把捉住秀環：

「妳有甚麼話進了房裡再說！」

硬把秀環拖進房裡，「碰」的一聲把門關上。

我蹲下來收拾地上的信紙。

「素薇——」方文也蹲下來，一手攬着我。

我覺得自己仍在發抖，眼淚矇住了我的視線，眼前的一切都模糊不清。

「素薇！」

方文找不到安慰之詞。

「素薇！」她喚着。

「方文！」我站起身，伸手抹淚。緩緩的說：「這裡有一個教訓，不管在甚麼情形之下，別給男朋友寫情書。」

方凱開了房門，秀環走了出來。我看着他們兩個，暗自嘆息。這之中其實又何止一個教訓而已？

「素薇，對不起。」

我搖搖頭。

「不必道歉，秀環，不是妳的錯。」

如果不是何長望在她的面前說了一些話讓她忍無可忍，她埋應不致衝動

若此。

秀環面無表情，轉身出了大門，我拿起手袋。

「妳回家？」

我抬眼看方文，喃喃自語：

「事情容不得我逃避。」

「妳等一下。」

她一通電話打到我冢去，確定何長望離開了才放我走。

「妳現在一定要先單獨和妳爸媽談一談，只要他們支持妳諒解妳，事情

就好辦。」

「父母總是父母，別太擔憂。」

「我等妳的好消息。」

「外面狂風暴雨，開車小心。」

兄妹倆殷殷囑咐。外面狂風暴雨，家裡又如何？我打了一個冷顫，我的

家，從來就不是一個遮風擋雨的地方！

我開着車在街道上兜着，路兩旁樹木的枝葉被風吹得波浪似的舞動。雨嘩啦嘩啦的打在車鏡上，水撥掃過去，一陣清晰一陣模糊，天空灰濛濛的，越來越昏暗，也不過是傍晚五時四十分，周圍的車輛和房屋都已漸漸的亮起了燈光。

看來這場雨不下至入夜，是不會停了。

3

我拿起桌面那封打好的信，略看了一下。出現在眼前最爲刺目的是那兩個大字母打出來的字——事項：調職。連同那一份填妥的表格一起塞進信封裡。

同事雅詩瑪把一個檔案交給我，朝那信封看了一眼，頗爲關心的問：

「打好了？」

「打好了。」

打開檔案，準備把剛才剩下的一些工作趕完，握着筆，心神却散了開去。

「要下雨了。」雅詩瑪說。

可不是，就要下雨了。幾天來每個午後都是一樣的天氣。

我呆呆的瞪着窗外，那馬當山早就沒了踪影，也不知是從那兒飄來的烏雲，一下子蓋住了半邊天，黑壓壓的正向前游動，緊接着便是無邊無際的大雨，一切在一瞬間變得迷迷濛濛的，使人的心也跟着灰濛濛起來。雨越下越大，身邊流竄的冷氣就越變越冷。

雅詩瑪把搭在椅背上的寒衣披在身上。

「今年的雨季來得快。」

陰曆九月，不已快是陽曆十一月天？

米娜笑笑，說：

「不知道詩巫是不是也一樣多雨。」

誰知道呢？我朝她們兩個微笑。沒心情搭腔只好微笑，純粹是爲了友善換了一個坐姿，把腰身挺直了些，試圖把心思集中在工作上。

「喂，」方文過來拍了拍我的肩，低聲說：「頭兒要見妳。」

我順手拿起桌面的信封，走過去敲上司辦公室的門。

他用筆指着一份文件。

「妳過來看看，這些地方怎麼能出錯？」

我低聲道歉。

「精神很受困擾？」

他看着我，伸過手把一邊的一封郵寄信件拿在手裡略揚了揚：

「我想妳如果把寫情書的精力用在工作上，大概早就升職了。」

聲音裡聽不出責備，笑容裡倒掩不住幾分嘲弄之色。

我瞪着那信封。何長望，他真是夠絕夠狠。

「我所做的一切都是爲了愛妳。」

爲所欲爲，就算把我逼死了大概也一樣準備用這句話爲自己開脫。

「出去吧。」上司把文件夾交給我。「改一改。別重複錯誤。」

我遞上手裡的申請書。

「爲什麼要調職？」

「我要結婚了，嫁去詩巫。」

「想通了？恭喜你。」他溫和的說：「我儘量，看看是不是可以安排。」

工作了這些年，與上司同事的關係一向都很好，大家和和樂樂合作愉快，給上司抓去訓話也是絕無僅有的事，何長望此次在他老人家面前告狀，大概是記錄中的唯一污點。

下了班方文約我去砂勝越大廈吃冢鄉雞。

「就這樣決定了？」

我低頭喝我的七喜。

「這樣賭自己的終身，值不值得？」

我用吸管撥弄着杯子裡的冰塊。眼瞪着那從杯子裡冒上來的冷氣。

值不值得？

多年前方文說：

「……我贊成邁克的說話，不如你們先去註冊……」

「……邁克有甚麼不好？說到底妳媽不過是怕妳嫁了就少了一份收入。」

我哭。

「我想我應該體諒一下我媽，志耀才出去一年，志深又要出去……」
母親是我的母親，弟弟是我的弟弟，這之中有一份放不下的親情。

「爲了他們就放棄婚姻，值不值得？」

值不值得？值不值得？我覺得自己的心一陣陣的收縮着。越縮越緊。

親情，有時候真教人懷疑親情是怎麼一回事。

那個狂風暴雨的晚上，自己不也心心念念想在徬徨無助中尋得一點親情力量的支援？結果如何？

何長望在大門外把我截住，冒着雨坐進車裡，他說了許多話，我一句也沒聽進去。到最後却不由我的心不跟着抖動。

「我爲甚麼找秀環？我從詩巫打電話出來，是妳媽叫我小心方凱！說只要妳沒得選擇事情就會順利！我怎麼知道？我所做的一切都是爲了妳！」

我瞪着何長望，驚訝間忽然明白過來，原來母親對我和何長望的情況始終都看在眼里。但她希望我嫁。不管我和何長望的感情足不足以成爲夫妻，

她都要我嫁，而且看來是急不容緩，否則不會不分青紅皂白，但求絕了我的後路！

我知道我進了家門是甚麼都不必說了，但仍覺不甘心。開了大門一眼看見父親在閱報，母親對着電視機，聽見開門的聲音，兩人頭也不抬，表情何其冷漠。

「爸媽我想和你們談一下我和長望的事——」
母親及時打斷我：

「你們的事你們自己去解決，別和我說。」
聽都不要聽。

父親放下報紙。

「人好歹是你自己選擇的。」

母親把電視關了。

「妳現在到底想怎樣？打算一輩子住家裡？我可不敢留妳，免得讓人說我留着妳賺錢養家！像上次，你要嫁誰不讓妳嫁？留在家裡害我給人說閒話

「不知道的人還以為妳幫了家裡不少……」
開始翻舊賬，試圖平反冤屈，當初是我不要嫁，以至累得她受了不白之冤。

越描越黑。

「酒担我到時當然是收下的，免得到時人家的兒子出了甚麼事，我們做老人的來替妳担罪名。」

我知道我確實是甚麼都不必再說了。

母親也沒預備與我再談下去，閒閒的拿起攔在茶几上的照片，那是志耀前些時候寄來的訂婚照。想必今天又有些阿姨阿嬸來過，那收在母親房裡的照片又亮出客廳來。

母親端詳着，臉上露出笑容。

「看來是不錯的，三婆都說了，有耳垂是福相。」

父親伸過手。

「拿來我再看看。」

也漸漸微笑着。弟婦的耳垂固然讓父母滿意，最讓他們滿意的大概要數弟婦的學歷。家裡的成員忽然多了一個大學生，焉能不覺榮耀。

「志耀算是本事的。人家的女婿是會計師，我們的媳婦是葯劑師，也不會輸給人家。」

與父親談笑甚歡的退回睡房去。

我在客廳裡呆坐良久，回房的時候經過父母的房間，聽得母親在說：

「等大的那個嫁了，房間就可以開始裝修起來，最好是把廚房移到後面去，客廳和新房就可以開些。」

「那來這筆錢？」

「我手上有一點，月尾便可以收四千塊的聘金……」

我游魂似的把自己關進房裡，倒在床上呆呆的，想哭，但擠不出眼淚。數天後我撥通了何長望的電話，平平板板的說：

「何長望，我們訂婚吧。」

一切就此塵埃落定，我累了，把僅有剩下的一點力氣用來寫申請調職信

，辦嫁粧，放棄追究其他。

「喂喂！我說甚麼妳聽見沒有？」

我把目光調到方文的臉上，與她對視良久，值不值得？值不值得？我搖搖頭，深深嘆息。

「不要問我，我答不上來，我現在只想快點離開家，只想婚禮快點過去。」我振作了一下。「古晉哪冢禮服店的禮服最漂亮？陪我去看看好不好？」

方文不再發問，陪着我去了鑽禮服店，熱心的幫我挑選。

也虧得有方文，我每天刻意下班之後留連在外，她就算疲勞也不見抱怨一聲，只是勸我：

「辦嫁粧也不必天天逛得怎麼晚吧？休息不足，當心把自己弄病了。」其實也不見得有很多嫁粧要辦，枕頭被褥之類原該女方購買的東西，因為古晉與詩巫路途遙遠，也就說好讓男方一起辦了，買的多是衣服鞋子和一些零零碎碎的小裝飾，志在消磨時間而已。

「累了好。」我應着方文：「可以倒頭就睡，我怕失眠。」

「早一陣子失眠且不再去說它，訂婚之後心也應該定了，還失眠？」

「總之是不想太早回家。」

越來越無法在家裡呆着，自從何長望下了聘之後，父母的態度冷冷淡淡不聞不問不睬不睬，東西點算過了，禮餅發出去了，禮金收起來了，一切乾淨俐落，彷彿事情就此事過境遷一切都到了一個終結。早回了家，要不就見母親不開口，要不就聽她興緻勃勃的與衆姑婆姨媽閒話家常，逮着機會便猛談她的兒子媳婦，又專挑那些兒女成就略遜一籌的，硬是指名道姓的關懷一番，只要諸人臉色略見躊躇，母親便益發眉飛色舞洋洋自得起來。

母親似乎忘了她尚有一個即將出嫁的女兒，一直以來就像冷落一個局外人般的冷落我，我原想淡淡然的不去介懷，但表面再漠然也無法掩蓋自己內心那種控制不了的受傷的情緒。

「婚期就快到了，病了可没人能夠帮你。」

我聽了方文的勸，準備回去吞兩片鎮定劑狠狠的睡。

志同敲我的房門。

「姐，爸找你。」

出來的時候聽見車聲，志同出去了，父親與母親似乎在商量着事情，見到我，兩人都不出聲。

「爸，甚麼事？」

父親遲疑了一下，看了母親一眼，母親站起來，走到睡房去了。

「是這樣——妳媽說，反正長望家裡有車，妳這輛車不如過名給妳弟弟。」

工作了這些年，這輛二手日本車是我名下唯一的財產，幾經辛苦存下來的一點錢拿去還首期，接下來的兩年，每個月手上的錢還了車期就沒得剩了，挨得實在累。

「明天有沒有空？去把手續弄清楚。」

我凝望着父親，我這個對子女向來不拘言笑的父親，花白的頭髮，緊抿着的唇使他的臉容更見嚴肅，嚴肅之外是一臉無法抹去的風霜。如果拿父親

與他的兄弟來比較，父親這一生無疑是失意的，祖父分下的家財，叔叔伯伯們都能發揚光大，唯獨父親，店屋易了手，只剩下幾依格的地和這間老屋。父親也曾試圖東山再起，但母親堅持把清還債務之後所剩下的一點錢抓在手裡，自此父親只得每天駕小貨車，風塵僕僕的開始了他的零食批發生涯。母親對父親的諸多挑剔和不满一向是造成家裡的低氣壓的原因，父親自己自顧不暇，但父親是愛兒子的，小時候照顧志深沖涼不小心讓志深摔了交，父親盛怒之下一個耳光便朝我的臉上蓋下去。中學時期獲得優異的成績繼續中六，開心得失眠。但父親說：

「妳去找份工作做，書讓給弟弟唸。」

多年的心願和努力便在那威嚴的命令下化灰。

十幾年後的今日，父親無疑是蒼老了，但却絲毫沒有改變，他的心沒有改變，他下令的威嚴也沒有改變！

「但——車是我的。」

這只怕是我生平第一次開口抗拒。

「妳過些時候就嫁了，東西留給家裡。」

我望着父親那張既熟悉又似陌生的臉，從沙發上立起。

「好，我明天去辦。」

幾乎聽不出來那是我自己的聲音，那麼生疏，那麼冷淡，那麼機械化。我的父親，我是敬重他的，當年他曾爲了邁克的事與母親爭辯過，我一直銘感於心。但此時此刻，那份感激就似飄散的烟霧，再也凝聚不起來。

次日下班回來母親一臉窺探的神色。最終還是忍不住追問：

「車的事情辦妥了沒有？」

不得到一個肯定的答案無法消除她心裡的疑慮。

「辦妥了，車現在是志同的。」

母親滿意的露出笑意。她那放下心頭大石的表情讓我覺得簡直無法和她相對，轉身便朝房裡走。

母親隨尾跟着，把兩個紅盒子放在書桌上。

「手鍊花了六百塊買的，加上這對耳環就整八百塊了。別說家裡沒東西

給妳。」

見我不作聲，又繼續說了下去：

「我和妳爸商量過了，決定不擺酒，到時把親戚叫來吃頓飯便是了。妳自己有甚麼朋友要請的，叫一兩個來好了。」

我實在不想說話，但又怕她唱獨腳戲唱出了火。

「好，或者只叫方文一個。」

「照規矩，妳應該買個戒指送給妳弟弟。」

照規矩，必要的時候就把「規矩」這兩個字搬出來。

「妳是姐姐，怎麼說都要買個像樣一點的，免得讓人笑話。」

那戒指還拿來展示不成？大小大概也只有母親一人看見，怕誰笑話？與她二三十年母女，不會不懂得甚麼叫司馬昭之心。

「人家阿蓮，嫁了都還一個月兩百塊錢拿回家裡來，真是孝順的……」

幸好志同在外面叫喚，說是姨媽和表嫂來了，否則我不知如何才能讓母

親停口。大概也只好像往常一樣，讓她說至滿意爲止。

母親在外面與來客喧嘩了一陣，又急匆匆的進來把桌上的兩個紅盒子拿在手上。

「是你大姨媽來了。」

也不是甚麼稀客。但母親挺興奮的，姨媽來了當然要見一見，開了房門便聽見母親在說：

「這是我才買給她的。」

母親說話有她自己的一套藝術和技巧。聽來直教人覺得她昨天也買過，明天還會再買。

「整千塊呢，現在的金越來越貴，上回買的就便宜點。」

我牽牽嘴角。她何年何月上過金舖？

姨媽忽然發出一聲驚呼。

「唉呀，妳買耳環給她？耳環耳環，還還聲，還完給她了家裡哪還有得剩？」

「是呀，可不好家裡的風水都給她帶了去。」是表嫂的聲音。

「對呀，我怎麼沒想到！」母親如夢初醒。「還好是妳們說起。」
捏一把冷汗之餘簡直感激零涕。

「明天我去買個戒指好了，這個留給志耀的老婆。」

話題轉到志耀和他的老婆身上去了。

我定了定神，到廚房裡泡了茶捧出客廳。

電話響。我對電話說了幾句，心裡迅速的轉了個念頭。

回身對客人微笑說：

「對不起，我約了方文有事，姨媽妳們坐。」

換了件衣服便逃出屋外。

那其實只是一個搭錯線的電話。方文今晚去參加了一個直銷講座，不可能在家，我該去哪裡？開着車子在街道上轉着，最後決定到青統大廈走一走，看看櫥窗也是好的。

「素薇。」

方凱的聲音。

我把車門鎖上。

「買球拍？」

「換絨。」他說。「去哪裡？」

「隨便走走。」

「一個人？」

「是。」

「請妳喝杯水？」

我微笑。

「不。」

他聳聳肩。

「長望回去了？」

「是，到時再過來。你和秀環怎麼樣？」

「我其實應該道歉——」

「是我應該道歉！」我打斷他。他已經道歉過了，但我始終想不出他錯在哪裡。「你們沒甚麼吧？」

我其實應該見一見秀環的，事後聽方文說起整個事情的來龍去脈。

「秀環只是氣瘋了。」

是何長望唐唐突突的去把秀環約出來，一口咬定方凱三心兩意，對她感情不忠。而我是隻迷途的羔羊，被方凱拐帶回家去了，加油加醬信口開河，想當然是這樣想當然是那樣，一邊攤出複印信件，認定人家的男朋友必須對他的未婚妻的「變心」負全部責任，又叫秀環「管教」好方凱。一心指責人家的男朋友玩弄他的未婚妻。話說得過火，引起一場爭吵。秀環維護方凱，把我當「送上門的狐狸精」辦。

我實在應該對秀環解釋一下，但那陣子兵慌馬亂，那有心情去澄清？現在想來，這樣大鬧一場，對他們的感情的影響實在可大可小。

「明天有沒有空？我想見一見秀環。」

方凱自然明白我的目的。

「不需要，沒事。」

「真的不需要？」我問：「真的沒事？」

「沒事。」

「那就好。」我點點頭，望牢方凱。「喜歡她就該好好珍惜。」
他也看牢我。

「妳呢？」

「我？」

我調開眼光，望着自己那多縱橫綫的手，失神了好一陣子，人家說一個人的命運就寫在自己的手掌上，那麼，我的手掌上的縱橫綫到底記載了些甚麼東西？

「我無可選擇，只好試着去珍惜。」我說。

自己也嚇了一跳，怎麼聲音竟是這般無奈。

「我走了。」匆匆告別。

並沒有聽見他說再見。我推開那扇玻璃門。迎面衝來的是冷冷的空氣，

唱片店裡正熱熱鬧鬧的播着歌曲。雜亂之中聽見一個女歌手在唱：

春花秋月何時了。

往事知多少？

……

問君能有幾多愁，

恰似一江春水向東流！

我的腦子裡空蕩蕩的，心裡沒有由來的湧起一種淒酸的感覺，不受控制的氾濫開來。赶忙與服裝店的售貨員搭訕，問她「這件衣服多少錢」之類。硬生生的把心裡的感覺掃到一邊去。

詩巫是一個我從來不會到過的地方，年頭的天氣，真是詩巫古晉一般同。或者因為是初來乍到，感覺上這陰雨綿綿的天空竟又比家鄉的更多出了一份陌生的陰沉。

剛下機的時候，何長望笑着對我說：

「我們這詩巫機場，幾乎是數十年如一日。」

是耶非耶？許多東西都不會改變，改變了的是我自己的身份。

住進這間獨立式的洋房裡，一切都是陌生的。陌生的環境，陌生的人，那我能聽但少講的方言，乍聽起來也是陌生的。處身其間，我努力的尋找這個家庭與我的家裡的相同之處，企圖建立起一份親切和歸宿感，好讓自己的

心覺得平實些。

當然也有相似的地方，比如說話的嗓門大，還有，——這是後來才發現的，便是串門的親友多。

兩個老人看來都是屬於那種顧念親情的人，不管貧富老幼，只要是上門來，一概滿腔熱忱相待。

婚禮之後，老太太拖着冢在加帛的大姑媽和二姑媽，挽留的說：

「留下來多住幾天，留下來多住幾天。」

胖胖的大姑媽挪動身子推辭。

「阿玉不是要拿錢給你？急着回去幹甚麼？就留下來啦。」

二姑媽原本也推辭着，此時她望向大姑媽：

「我沒所謂，就看大姐留不留啦。」

何長望與他的三嫂在一旁笑着幫腔，幾個人拉拉扯扯一陣，兩個姑媽終於是留下來了。

「幫姑媽把行李拿回房裡去。」

我與何長望的三嫂各拿了一件。三嫂轉個身，臉上的笑容消失了，把行李往床上一拋。

「整天都是這樣的把戲。」她說。「這個家裡最多的便是這類親戚，有事沒事便上門住上個把星期，專講是非。」

回頭看了我一眼。

「要時候她們還真不容易呢，一個不小心，閣下的眼睛好端端便變成了狗眼。妳以後便知道了。」

神情與剛才留客的時候竟前後判若兩人。

這何家三嫂年紀至少該有四十上下，兩個兒子都已經上了中學，小女兒芳芳也已經六年級了。但仍然保養得極好。身裁高、瘦，懂得裝扮，一頭電得捲曲的長髮，穿上合時的高質地時裝，站出來百份之百便是一個有錢家太太的模樣。

我看着她離去的背影，腦裡多加了一個極深刻的印象，——她表情的變化就和她臉上的化裝一樣，精采絕倫。

何長望休了幾天假，陪着我在家裡面對他何家老小。

「爸媽都是很守舊的人。」

他一再提醒我。

「我知道。」我說。

不守舊大概也不興端洗臉水的那一套，一切依足舊禮節。

「我們做小輩的，甚麼都要順從點。」

也是一再重覆，兩個老人在他的心裡絕對是佔了最重要的地位，處處叮嚀，似乎生怕我以下犯上。

數天後他上班去。臨走前又交待了一番。

「多陪陪姑媽她們，可別一個人躲在房裡，看看她們要去哪裡，載她們去。」

「你不怕我撞車？」

「妳又不是第一次開車，說撞就撞？」

「詩巫的道路我不熟。」

「詩巫有多大？開開便熟了。」

結果載她們上了一趟市場，兩個姑媽跟着，車裡頓時全是聲音。細細聽她們的談話，一開始就扯到一些親戚上去。

「那個阿威，現在發了，哪還看得起人？」

「阿本那一家人還不是一樣？叫他們載去碼頭都推說沒空。」

「妳說我們口袋裡如果有錢他們會不會那個樣？幸好也不是常常有求於人。」

「還是素薇好，在古晉的時候全靠她，其實上西連有甚麼難？上石隆門有甚麼難？……」

我不禁莞爾。上西連有什麼難？上石隆門有什麼難……？呵。

與這群老太太在一起，幾乎每天都有故事聽。三嫂並沒有說錯，在她們而言，講是非無疑是樂趣。幾個人聚在一起便是這一點話投機。

許多親戚我只在婚禮上見過，並無印象，如今，從幾個老太太口裡，倒是不記其容貌却先記其名其事。

兩個姑媽也喜歡把自己的家事輪着說，家家有本難唸的經，但她們更是唸出來給旁人聽。

「我那個阿牛，天生是老婆奴，他那個老婆，除了吃比別人吃得多，哪一點好？偏偏他就疼老婆疼到出面，有時看了心裡就有火。」

「是嗎？你那個媳婦看起來還蠻不錯的呀？」

大姑媽舉起胖胖的手在面前拂了一下，表示二姑媽有所不知。

「妳沒看到而已。她吃飽做得最多的事就是嗲老公。妳沒看她那個樣，包妳看出眼火，做人老婆哪有這樣做法的。」

正說着，門鈴響了起來，香姐開了門。

「是大姑媽的女兒來了。」

進來了一個滿臉笑容先聲奪人的少婦，半笑半嚷。

「暖——二姨——暖——大舅媽。」

一口氣把屋裡的人都叫了個遍。

與大姑媽站在一起，真是不必介紹旁人也知道她們是一對母女。

同是圓形的臉，鼻子看上去形狀像一顆蓮霧。細細的眼，覆舟形的嘴。五官何止九成像。圓滾滾的身裁也是相同的，只是中號與特大號的差別。

唯一不同的是膚色，大姑媽黝黑鬆弛，比不得做女兒的光潔細嫩珠圓玉潤。

「阿玉真是越來越好看了。」二姑媽左右端詳。「越變越漂亮。」

「真的啊？」阿玉看了看自己，伸手撫了撫頭髮。半開玩笑的說：「我自己也覺得呢。」

眾人跟着笑了一陣。

「自己駕車來？」老太太問。

「我才懶得駕車，阿德送送我來的。」

「孩子呢？怎麼不帶着？」

「我讓阿德看，他今天休假，我才不讓他們跟着，嘈起來講句話都不方便。」

「阿玉真是命好，嫁了個好老公。」二姑媽咧着嘴，拍着阿玉的背。

「阿德真是不錯的。晚上孩子換尿布餵奶都是他。比較起來阿翠那個就差，甚麼都不動手幫忙，整天向着爹娘，嫁到這樣的老公真是沒辦法。」

看着躊躇滿志的阿玉，臉上漾着笑意。

「這麼多個女兒，最好命的就是她。」

這個大姑媽也是一個精彩絕倫的人物！剛才說起兒子疼媳婦可是恨得牙癢癢的呢，現在說起女婿疼女兒馬上換了一副芙蓉蓮子面。他的女婿不也是人家的兒子？

阿翠的那個就差，甚麼都不動手甚麼都向着爹娘——自己的兒子向着媳婦是罪過，人家的兒子向着爹娘倒又是錯了。

「留下來吃中飯吧？」老太太說。

「好。」

阿玉爽快的應了，拿了一百塊錢給大姑媽。

「給你買東西吃。」

大姑媽樂呼呼的收下了。阿玉上下打量着她的母親，又對老太太笑：

「我媽這個人就是省，不捨得吃不捨得穿，自己不花難道還省下來給他們花？真是傻！」

回頭問起娘家的情況。

「阿牛那個老婆還是那個鬼樣子？」

於是話題又繼續了下去。

「還不是那樣！也不過是有了幾個月的身孕，提一桶水都說要老公幫忙，又不是第一胎，裝那個辛苦樣，一下說腰酸一下說反胃，看了都煩！」

大姑媽對着阿玉，就像對着知音人似的，話說說得更加順暢了。

「那個阿牛，一放工就忙着服侍老婆，背地裡一定是怪我不幫他看孩子啦，我才理得他們！」

阿玉皺起了眉頭，直罵阿牛兩夫妻，說阿牛「不會想」。越罵越憤慨。最後她扶着大姑媽胖胖的手臂：「媽，妳放心。我哪一天回去一定要說說他們，不要以為我嫁了家裡的事就不管了！」

三嫂穿戴整齊下樓來，聽着聽着便挺不屑的笑，乘阿玉說得忘形，衆人

全神投入的時候，悄聲對我說：「妳看見了，一個家庭之所以會亂，婆媳之間之所以會關係越弄越糟，這種小姑子是應記大功的。因為嫁得不錯，每月給了家裡一百幾十塊，說話的聲音就大了，擺出一副孝順女兒樣，閒來無事，一有個甚麼風吹草動便馬上一腳踩過去，能發威就發威，不能發威就煽風點火。總之是非常偉大，斷不能「嫁了家裡的事就不管了」。

拿起手袋看了我一眼：「是妳才有耐性，我再聽下去會悶死了。」
與眾人招呼一聲，出去了。

三嫂走後二姑媽又十分意難平的把「媳婦進門就享福」的事說了一輪，最後大概是說累了，阿玉建議打牌。

於是四個女人開始打麻將。這屋裡的人對賭是樣樣都懂得的。甚麼撲克麻將紅點，隨時那一樣都可以賭得其樂無窮。何長望和老人有時候也陪着玩，老人和老太太節儉，但對牌桌上的小輸贏不當一回事，贏錢的開心，輸錢的也一樣開心，何長望更有他自己的一套說法。

「輸一點小錢，當是聯絡感情。」

問我懂不懂得打牌。

「不懂就學，腳不夠的時候可以湊一湊。」

這些日子來陪她們玩過幾次二十一點，夾在衆人之間聽她們幾張嘴吧妳來我往，一邊出牌一邊拉高嗓音半喊半說，實在覺得累，今天運氣好，我暗自覺得欣喜。給她們備了茶水，便閃進廚房幫香姐的忙。

香姐笑說：

「人沒到齊呢，妳那些姑姑伯伯如果回來，就更熱鬧了。」

「他們常回來？」我只見過衆姑姑上門。

「是呀，那些住在外頭的兒子媳婦本來每個星期也會上來一兩次的，但自從前一回吵了架，現在不大來了。」

「吵架？誰跟誰吵？」

「年青的跟老的吵囉，一個一個吵上門來。」

「爲什麼？」

「以後妳便知道了。現在老板最疼的是何先生。」

香姐稱老人老板，管何長望叫何先生。

「素薇呢！叫她陪妳們，妳躲去了哪裡？」

何長望回來了，我洗了手回到客廳去。

吃中飯的時候桌前缺了三嫂，何長慶坐下來，先拿了一隻碗盛菜。

「阿麗喜歡吃咕嚕肉，給她留一點。」他說，又拿了魚和蝦仁炒蛋，叫女兒芳芳把碗放進菜櫥裡。

三嫂不是職業婦女，但時時外出。何長慶算得是一個體貼的丈夫。太太趕不回來吃飯，他總會挑些她愛吃的菜留着。

「三嫂去哪裡？」何長望問。

「是呀，幾次來都沒見着。」阿玉說。

「她去開會。」何長慶應着，「是她們團體的常年會議。」看了看錶，推開碗筷，站了起來。「也該散會了，我去接她。」

說完匆匆的走了，何長望抬眼瞞了一下他的父母，後者望着何長慶的背影，臉色並不好看。

「妳是不是下個月開始上班？」何長望忽然問我。

「是。」

「到時和同事安排一下交通，我可沒三哥那麼得空，整天顧着載老婆，生意也不用做了。」

老人聽了後面那兩句話臉色更見陰沉。

兩個姑媽給了何長望連聲讚美。

「那麼多兄弟就只有阿望最會想。」

飯後回到房裡，心中說不出的悶，何長望跟隨在後。

「明天妳和我們一起去練拳。」

他每天五點多鐘就爬起來陪着老人和老太太去練太極拳，風雨不改。

練完拳每天自己先上百貨公司，十點半又回來接老人去巡視五金店。

「喂，妳聽見沒有？」

我聽見了，但沒有聽懂，好端端的怎麼忽然提起我去練拳。

「他們開新班，我已經替妳報了名。」

我揚了揚眉。按下自己心裡的不滿。

「你怎麼不必事先問過我。」

「妳有什麼問題？強身健體，也是爲了妳好。」

「可是——」

「不必可是。爸媽喜歡家裡的人每天早睡早起。」

我望着他，這便是何長望，原原本本的何長望，這不久之前曾指天誓日的說：

「只要妳嫁給我，只要妳給我機會，我會改！妳有什麼不滿意的，妳告訴我，我會改！」

改！期望他改變不如我自己改變，與其他和他爭論不如省一口氣或者將來還能活得長命些，於是隨便搭個話題。

「你的兄嫂可不見得每天早睡早起。」

「那是人家的事。」

人家的事，剛認識他的時候聽他充滿暖意的把兄長子姪掛在口邊，給我

的感覺一直是手足情深關係密切。怎麼現在倒似兩回事？剛才在飯桌上那幾句話不是不利害的，幾乎是踩着別人的背脊來提升自己，我疑惑的望着他。

他拿了毛巾逕直的進了洗澡間。出來的時候聲音放軟了些。

「今晚去看電影好不好？讓妳見識一下我們的戲院。」

結果傍晚却把我帶去了一家錄影中心。

「媽和姑媽都不喜歡那套戲。」

原來並不只是約了我一個人，衆老太太一聲「不喜歡」，他於是戲也不看了，租了一片錄影帶，是福建歌仔戲的那一種，拖着我與幾個老人排排坐。

我並不喜歡歌仔戲，但我的善惡並不在何長望受理之列，堅持要我和顏悅色的陪着他們看至終場。

「姑媽不是說沒見過人家練太極拳？反正時間還早，放給妳們看。」

何長望意猶未盡，一手將影帶塞進放映機裡。

片一上演老人的精神就來了，很為行的說着招數，又猛談練拳的好處，

什麼以前氣虛體弱，現在練了如何如何之類。

「你爸今年貴庚？」我低聲問何某人。

「爸今年七十二，媽六十九。」他答。告訴我老人和老太太何年何月何日生。

「妳要記牢了，爸最恨人家忘了他的生日。」

倒是看不出老人已是七十二高齡，筋骨都還挺活動的，聲音尤其宏亮，精神並不比老太太差，老太太這些日子雖常鬧些小病小痛，也不外是頭暈腰酸背痛兼風濕，眾人交換着意見，研究強身健體之道，生老病死，起碼佔了三樣是他們努力抗拒排斥的。

又談到練拳要持之以恆。

何長望站起來開了完場的短片，熄了電視。

「爸，明天素薇陪你們一起去練拳，以後我如果出門去，就不必就心没人接送。」

老人點點頭。

「好，好。」

一連說了兩句好，語氣十分讚賞。

何長望笑着轉向兩個姑媽。

「我不在家，爸媽求人就辛苦。」

老人哼了一聲。

「那兩公婆，除了知道享受還知道什麼？想要他們像阿望一樣體貼？難了！」

我冷眼旁觀，覺得何某人肯定並不祇是在扮演一個孝順兒子的角色，而我除了做他的妻子之外，尙是他拿在手中的一粒棋。

「外面那幾個更是不必想！他們那一個會把老人家的健康放在心上。」
老人開始滿腹牢騷。

罵完了老大罵老二，罵罷老二又罵老三，他有七個兒子，竟是除了何長望之外就沒有一個是讓他滿意的。何長望，他是唯一的一隻漏網之魚。

「阿中那兩公婆，去年我生日，不叫他們都不到場！還有阿國，一個月

也沒上來一次！阿通就更不必說了，做事沒點靠得住，上回叫他去出貨……」

這些老人究竟是怎麼一回事？一向認爲道子媳長短是婦道人家的專利，却原來世界大同男女衆口一心，也不是甚麼大事，但說在老人口裡彷彿就十分「不同凡響」，管它甚麼小差小錯，統統是大罪，統統不能容忍。

老人罵着，衆人順着他的話鋒，一邊附和一邊加評語，好不容易才停了下來，何長望便在老人歇一口氣的當兒對着一份報紙「咦」了一聲。

「這不是三嫂？」

把報紙遞給老人，我略伸過頭，看了一眼——這報紙我早上看過了，有個專訪，標題是「李淑麗女士談孝敬老」，談得頭頭是道。

老人只睇了一眼，把報紙一丟，火氣又來了。

「阿慶這個老婆，假到死！……」

真是做戲做全套，罵完兒子罵媳婦，誰虛假，誰利害，誰只會亂花錢……總之也沒有一個是好東西，就不曉得老人是欺我聽不懂，還是故意罵給

我聽好讓我以後打起精神做人？

何長慶夫婦回來了，老人並沒有因此停口，三嫂聽一聽，變了臉色，何長慶略打個招呼，便陪太太上樓去，我站起來跟着，乘機脫身。

「你這個家，我實在住不下去。」三嫂低聲說。「撤了算了。」

「人家就是想我們搬！搬了豈不讓他正中下懷？我才沒老四那麼傻。」

「老頭子那個人，耳朵軟，以前二伯不是拚命的討好？結果還不是讓大伯幾句話就打落冷宮。」

「妳知道就好了，現在就讓他去爭寵，只要住在這裡，妳怕沒有機會？還有他那個老婆，我就不相信妳會輸給她。」

他們回房去了，三嫂轉身關房門，冷不妨的與我打個照面，她怔了一下，瞬間瞪着我的眼睛和臉色都變得一般冷，正射出兩道近乎凌厲的光芒。「彭」的一聲，門關上了。

我呆呆的站着，定了定神，聽見廳裡傳來老人的聲音：

「妳們看看這些人的態度！……所以我說，做老人怎麼都得把家財抓在手裡，將來哪個孝順就給得多些……」

次日香姐休假，兩個姑媽由何長望送到碼頭乘搭快艇回加帛去。

三嫂意外的在家，笑着對老太太說：

「媽，我陪你去买菜。」

開了車與老太太出去，回來的時候老太太把菜籃交給我，吩咐道：

「進來幫忙。」

三嫂在做紅燒海參，一邊對老太太談論各種食物的胆固醇含量，又說起某類食物老人不宜吃。

「我少在家，不然可以看着香姐，她那個人，連甚麼是胆固醇大概都不懂得，其實如果不說許多人都不見得知道，病了都不知是爲了甚麼……」

老太太似乎在聽，但臉上越來越沒有甚麼表情。

我洗妥了菜，她對我招手。

「過來幫我剝蝦。」

十分的和顏悅色。淡淡似不經意的睇了三嫂一眼，對我說起詩巫魚蝦市價的起落，三嫂沒趣的住了口。

我冷眼看她們婆媳倆，昨晚老人罵：

「阿慶那個老婆，假到死！……」

除了厭惡三嫂虛假，似乎也厭惡三嫂的鋒芒。

老太太閒閒的說：

「這蝦就做炸蝦吧，長望愛吃炸東西。」

與我說起何長望的飲食習慣。又要問我對一些食物的喜惡。

「家裡的菜吃不吃得慣？」

笑吟吟的，史無前例的親切和關心。

三嫂煮好了她的紅燒海參，把剝好的蝦接過。老太太看了三嫂一眼。

「妳去跟妳三伯母學學吧。人家的烹飪可是拿了文憑的。」

「我最恨人學東西學得一半一半的，甚麼都一知半解。」三嫂冷冷的說

卜的一聲把我剛想起刀切件的青菜往水槽裡一倒，重新洗過，喃喃自語

「越幫越忙，洗菜這樣洗法就算洗好了？」

也不過是把菜如此這般的照洗一遍。
存心給我臉色看呢。

「妳去休息吧，這裡我來。」

我去休息？我總不成讓她們婆媳倆在廚房裡忙，自己躲進房裡心安理得的看小說。

「我不累。」我笑着說，坐到老太太身邊去弄江魚仔，老太太又和我聊了下去。

「長望說妳下個月就上班？」

「是。」

於是問起我以前工作的種種，我明白，老太太是刻意的關心，刻意的弄出一個婆媳言笑甚歡的場面，但老太太不反對我出來做事讓我覺得十分慶幸，當初便與長望協商：

「結了婚我一定要出來工作。」

一向認為現代女性不管已婚未婚都必須有一份職業，能夠經濟自足那麼生活和前途都有保障得多。

「如果妳有本事申請調職，那就隨便妳，找第二份工作就不必了。」他說：「還有，到時要看看媽的意見如何。」

很多事情都不盡如人意，唯有調職這一項算是順遂的。可喜的是現在總算是正式的過了老太太這一關。

「七嬸，這菜就交給妳炒吧。媽，妳去洗個澡，等他們回來便可以開飯了。」

幫老太太收了江魚，一起走了出去。

我把青菜炒了，開始做最後的清理，沒多久那三嫂又轉了回來。

「好了？」

「唔。都好了。」

她拿了一根青菜往嘴裡放，唉呀的一聲，作了一個痛苦的表情，臉都皺了。

「這麼鹹怎麼吃？」

端起盤子便往垃圾袋裡倒。

我愕然的看着她，她不理會我，開了冰櫃將一把青菜拿了出來，開了水喉嘩啦啦的沖洗着。

「阿爸不吃那麼鹹的菜，妳不知道嗎？」

這豈止是給我顏色看？簡直是明刀明槍的給我來一個下馬威！

我的一顆心砰然亂跳。常聽那些東家長西家短的故事，說婆媳如何惡斗，妯娌如何過招，現在我總算是領教過了。我當然並沒有招惹她，但我確實又是招惹她了，老太太談笑用兵，拿了我來當武器，她不攻我，難道還敢對老太太發招不成？

但我能怎麼樣？只好強自鎮定，以不變應萬變。

老太太梳洗過了回到廚房。

「怎麼又炒青菜？」

「一碟菜放了半斤鹽，怎麼能吃？」三嫂應着。

把菜「喳」的一聲倒入鍋裡，發狠的炒了起來。

「以後就別放得太鹹，阿爸有高血壓，不吃太鹹的東西。」老太太說。其實我父親也有高血壓，其實我家裡也一樣不吃太鹹的東西。

但我一句話也沒說，只點頭應了聲：

「好。」

心裡暗付我堅持繼續工作到底是明智之舉。這個家庭裡暗流湧，很難想像年長月久的與老太太及何家三少奶奶每天對足十幾個小時的生活是怎麼一回事。

工作有工作的難處，但對着文件夾的姿態終究是高雅些。

「發了薪水給爸媽買點東西，自己用心思多觀察，看看他們缺甚麼，喜歡甚麼。」何長望囑咐我。「可不要忘了。」

與何長望的夫妻相處之道，是隨時知道自己放在一個看不見的位置，一切以他為中心，以他的父母為中心，他一聲令下，要求的是百份之百的服從。有甚麼他要我聽的，他自然會說，不想我聽的，問了也是白問。要求他

溫柔體貼簡直是痴心妄想。沒的拿來傷心失望。

我明明知道後果，還何苦去做這樣的事？時時都自我開解，不都說退一步海闊天空？我早已打定主意讓自己退它幾萬步想。或者許多人都是如此的吧？匆匆幾十年也就拉扯着過了。

收到素霞的來信，是從民丹莪寄來的。

這個素霞，自從進了學院便有自己的天地，像一匹脫韁的馬，過得奔
放自在，放了假通常都不回家，跟着同學到處去。一下說去加帛，一下又說
跟同學回布拉甲，儘往偏僻的小鎮鑽。

她是開心的，信裡天花亂墜的形容內陸人怎麼樣怎麼樣友善，河川又如
何如何的秀麗。

「……過年之後一直没回過家，志同數天前來信，說大哥下個月二十九
結婚。爸媽都為這件事傷神，我一向是怕回家的，不知怎的這幾天忽然覺得
想家。」

你在詩巫好不好？我幾次經過，都想去拜訪，但碍於妳家裡一家子人，有老有小，心裡就先怕了，只得作罷。

下個月廿九妳回不回去？到時我正好是假期，我們約個時間，彼此結個伴。好不好？說實話，我現在不祇想家，也想念妳……」

我把素霞的信讀了又讀，心裡有點亂，我當然也是想家的吧，我找到何長望，對他說：

「我收到素霞的信。」

何長望在替他的車子吸塵。何長慶的車是開到加油站去清理的，老人批評他：

「懶，浪費。」

何長望大概是聽在耳裡，最近每逢週日就自己吸起塵來了。

「志耀下個月就要結婚，這麼久一直都沒回過家，我想到時請幾天假回去一趟。」

他不置可否。

「是下個月二十九號，你抽不抽得出空？」

「妳一個人回去好了。」

想都沒想一下。

芳芳探出頭來。

「七嬸，電話。」

我來詩巫不及一年，朋友也沒多一個。想必是何家大姑媽小舅媽這類的親戚，在碼頭正等人來接，這類工作做得多，大家倒是混熟了。

我跟了芳芳去，順手撫了撫她的頭，一邊拿起電話。

「大姐！」

我一怔。

「志同？」

怎麼是志同？我懷疑自己聽錯了。

「大姐！」

幾乎是嗚咽的叫喚，但那確是志同的聲音。

我陡然緊張起來。

「是不是志同？你在那裡？發生了甚麼事？」

「姐，妳快回來，爸撞了車，妳快回來。」

我一下子覺得手脚冰涼，心跳加速。志同那嗚咽的哭音裡有一種讓人六神無主的淒惶。

「嚴不嚴重？志同？」我急急連聲的問：「情形到底怎樣？你說清楚，你別嚇我。」

「姐，你快回來！」志同哭。「總之妳快回來！」

「媽呢？喂——」

但志同已經把電話掛了。我靠着牆，撥著家裡的電話，一顆心猛烈的跳，電話通了，但已無人接聽。

「發生了甚麼事？」老太太問。

「我弟弟打電話來，說我爸出了車禍，要我立即回去。」我的眼淚奪眶而出。「聽起來好像很緊急。」

「那你就回去看看吧，還趕得上最後幾班機。」

何長望送我到機場去。

「到了打個電話來。」何長望說：「又不是一定有甚麼大事，妳看妳，自己就先亂了。」

我没理他，如果那個撞車的是他自己的父親，他是不是也能像現在一樣鎮定？他没試過，不懂甚麼叫骨肉連心。

飛機起飛了，半個鐘頭也不過是三十分鐘，但此刻我實在是分秒難挨。回想起剛才的電話，就更叫人的心收縮成一團。志同爲甚麼哭？記憶裡這個弟弟又倔又強，十二歲以後就沒見他再掉過眼淚！

我從機窗往下望，人家說近鄉情怯，我望着那蜿蜒的砂勝越河，幾乎可以聽到自己的心跳聲。雙手緊握着拳，手心直冒冷汗。

並不可能會有人在機場接我。我頭也不抬，急匆匆的喚了一輛的士。

心裡祈禱又祈禱，父親父親，你一定要好好的，千萬千萬要好好的！這是我嫁後第一次回家，老天爺，怎麼竟讓我這個做女兒的憂心至此！

我是與父親一起到家的。我的腳跨出的士，父親的屍體從紅新月車裡被抬出來。我撥開了人群，走過淒厲的哭聲，掠過哭得幾乎癱瘓的母親，掀開蓋在父親身上的白布，我聽見自己心魂俱裂的聲音：

「爸——！」

整個人便向下滑了下去。

他們用驅風油救醒我。我只覺得冷，悽悽惶惶的坐起，眼淚迷濛中看見一旁的母親。她頭髮凌亂雙眼通紅一臉是淚。我動一動唇，眼淚又泛濫開來。

「媽——！」

母女倆抱頭痛哭。

我的母親，我自小也未曾與她如此的親近過。却是沒有想到，第一次與母親相擁抱，彼此擁着的竟是這刻骨銘心的喪親之痛。

我也看到了志耀，我那個學成歸國的弟弟。姐弟倆一別數年，久別重逢見第一面彼此眼淚看淚眼，倍覺悲悽。

「素霞呢？還有志深——」想到他們回來便只能見到橫躺着的父親，不禁又痛哭起來。

「素霞已經通知了。」志同陪着我哭。「二哥他們說路遠，怕趕不回來——」

我無法止住自己的眼淚。趕不回來，此生也就與父親無緣再見，當年一別竟成永訣，爲人子者，其心何堪！

我望着父親那尙算安詳的臉，表面並看不出有甚麼傷痕。爲甚麼會這樣？好端端的一個人說躺下便躺下，說走便走？

剛才彷彿聽見母親在我耳旁喃喃訴說；一直語不成聲的重覆：

「是我害他的，是我害他的。」

我低聲問志同：

「你告訴我，爸怎麼會這樣？」

志同低着頭，保持着同一個姿勢。

「媽要在大哥結婚的時候擺幾十桌酒，爸不同意，兩個人幾天來一直爲

這個問題吵個不休，今天早上他們又大吵了一頓，媽堅持大哥畢了業一定要乘機讓親戚朋友知道，罵爸爸沒本事，翻出以前的舊賬來講，又拿他和大伯他們比——兩個人吵得很兇，爸摔了椅子就怒沖沖的駕了小貨車出去，從小路直衝出大路，對方閃不及……沒送到醫院就已經死了……」志同把頭側過一邊，把淚擦在衣袖上，順勢將臉埋進自己的臂彎裡。

何苦呢？母親，何苦呢。何苦對父親苦苦相逼？逼了幾十年，終於把父親逼上黃泉路！妳於心何安！母親，妳於心何安！

我抬眼望向萎頓地癱坐着的母親，幾個姨媽一直在旁勸慰，但勸不住她的眼淚。此時此刻焉能沒有悔意？只是爲時已晚。爲時已晚！我把目光調回父親的臉上，爲時已晚！我的父親，這個一向疼愛兒子的父親，怎麼就這樣一聲不響的走了呢！眼看便能安享兒孫福……怎麼甘心就這樣不響的走了呢？

「素霞回來了。」

聽到素霞歸家的消息，衆人原本漸收的眼淚又湧了上來，素霞的傷痛是

我們的傷痛，這屋裡躺着的是我們共有的親人。

一剎那間場面又亂了。

素霞直奔進來，姐弟幾個跪着相擁在一起，哭個肝腸寸斷。

母親暈了過去。衆親友手忙腳亂的搶救，幾個姨媽都齊聲帶淚相勸：

「你們幾個不要這樣，你們要顧着你媽……」

「你們再這樣叫她怎麼承受得住——素薇，長望你通知了沒有？」

長望，是，早該通知他讓他儘快趕出來。姨媽不提我亂糟糟的一點也沒

記起。

「沒通知？你把號碼給我，我叫阿仁打個電話過去。」

「我自己打。」

原想叫他設法替我請幾天假，但一轉念，時間那麼匆促，還是罷了，只

好明天自己一通電話打到辦公室去。

靈堂佈置起來了。親友們都陸續的來過。方文兄妹也來了，方凱肅默的

給父親上了香，方文拉着我的手陪我掉淚，彼此都無言以對。

大家商量過後，決定在停靈的四十八小時裡請和尚替父親唸經超渡，整整的忙了兩天兩夜。

母親給衆姑媽姨媽勸了又勸的勸回房裡去，第三日封棺，母親出來見父親最後一面，忍不住又呼天搶地起來。看那棺木漸漸蓋攏，所有的傷痛似乎又在一剎那間凝聚，母親淒厲的呼聲何止聲聲入耳？那封棺的聲響和母親的哭聲一聲聲的錘釘在我們的心坎上，叫人心魂俱碎，五臟俱焚。

葬禮過後，負責超渡的人爲父親在家裡設了靈位，交待了一些子女應做的事。又與母親商量戴孝的期限。原本同意子女穿孝一年，後來又考慮到志羅的婚期不便延得太久，於是改爲穿孝百日。何長望是女婿，但因他父母在堂，衆人同意他當場把孝脫了。

素霞隔天便趕回學院去。

「不能缺太多天課。頭七的時候我再設法趕回來。」

我寫了一封信交給何長望帶回詩巫。請了幾天假，留下來陪伴母親。

每天對着父親的遺容，只覺得廳裡的空氣特別淒涼。母親低低的申訴：

「妳姨媽說妳表叔他們都在背後說我……」
一邊悲傷一邊受耳邊的閒言閒語困擾。有些親戚是這樣的，上門來，幫忙倒不見得，睜開一雙眼睛看熱鬧，批這個評那個。母親當然是受批評的，或者是因爲自己做錯，益發在意別人的說法。

「媽，都過去了。他們要說就由得她們去說，不聽就是了。」
母親自怨自艾，十分茫然。

我只好一再相勸。

「妳能多留幾天就好了。」她喃喃的說：「兒子都是比較難講話的。」
但我有工作在身。頭七過後我就非回去不可。

母親怔怔的。

「我現在真希望妳不是嫁得那麼遠，三天兩頭就能回來一趟。」
志羅給父親上了一柱香，一聲不響的回房去了。母親望着志羅的背影。
「三月就叫他結婚，就是不肯。一直拖一直拖，現在好了，妳爸到底是

看不見了。」

我濕了一塊面巾遞給母親。她接過，抹去臉上的淚。

「就不知道他和慧琳在搞甚麼鬼？能做的我們做老人的都替他們做了，還有甚麼不心足？偏是要拖！」

「不是已經選定下個月二十九？」

「還不是嫌快？現在嫌不嫌都是結不成了。妳爸就是沒那個福氣！」又哭了起來。

「或者志耀是想先賺點錢。」

「誰知道？問他他又說不是。問他是甚麼理由他又不說。整天不出聲，我只好和妳爸商量，不是爲了他的事也不會和妳爸吵架……」

「都已經是過去的事，別提了。」

我打斷她，哄着她去休息。哄了半天總算把她哄進睡房去。

後邊的房裡仍亮着燈，我敲門進去，看見志耀靠在床上發呆。

「我走後，你多陪陪媽，她做了許多事，都是爲了你。」

志耀牽動了一下嘴角，竟似在冷笑。淡淡的說：

「與其說是爲了我，不如說是爲了要滿足她自己的虛榮心。」

「你不能一概而論。」我環視了一下我原有的那個房間，裝修得不錯，連冷氣都裝上了。「志耀，媽是疼你們的。」

以媽這種守財的性格，不是爲了愛兒子不是爲了討好兒子，她豈會花這種金錢和功夫？

志耀的表情依然是十分冷漠。使我不禁懷疑，他是無法領略母親的心意抑或是刻意不去承認母意的心意？

「回來有甚麼打算？」

「下個月到中央醫院當見習。」

「那就好，現在有許多大學生都失業。」

「我想申請住宿舍。」

「住宿舍？爲什麼？」

「方便。」

「住在家裡也不見得不方便！」我看準他：「媽可是一早就替你預備好

了這間房。」

「我並不知道她會這樣做！其實——」他猶豫了一下。「我一直都沒有準備要住在家裡。一個人成了家本來就應該搬開去住。」

「是你自己的意思？還是你未婚妻的意思？」

「我們兩個都是一樣的想法。姐。妳知道媽那個人，誰跟她在一個屋檐下有太平日子過？我們是她的子女，受她嘮叨受她挑剔受她罵，那又罷了，可是叫別人怎麼受？我怕慧琳與她相處不了三天就反臉，到時候我夾在中間，妳叫我怎麼辦？」

我靜默良久。

「這便是你拖着不想結婚的原因？」

志羅把手插進一頭濃髮裡。

「我一直想和他們說明，但不知如何開口。其實搬開住對大家都好。」

「我想你是過慮了。」

「過慮？怎麼可能是過慮。」

「你聽我說。媽是一向嘮叨挑剔不太講理，那是對爸，對志同，對我和素霞。嘮叨爸是因爲爸做不成生意不能和大伯他們比。嘮叨志同是因爲志同不肯讀書，她一心想讓她的三個兒子都讀大學——別的比不上，這一方面一定要比別人強，志同偏偏讓她失望。至於我和素霞，她挑剔我們是因爲——」

我住了口，如果讓素霞來說，一定又是那句——她當我們是賠錢貨，她怕收不回本。穿件新衣固然是浪費，每學期考第一也一樣會觸怒她。總之，令她不滿意的事情可多了。

「總之她一向最疼你和志深，一直引你們兩個爲榮。她甚麼時候會對你們真正責罵過？至於慧琳，我看她討好都來不及。」

「我知道，可是，唉！」

志耀很煩燥。問題到底出在那里？

「我知道她是疼我和志深。可是媽那個人——她那種語氣都成了習慣了。罵起人來可比誰都順暢。」志耀攤了攤手。「是，她不罵我，但住在一起

一樣是沒安寧日子過，你明白嗎？還有，她恨不得把我拿去展覽，爲了什麼？不外是要乘機對人說明她勞苦功高要我感恩圖報。我知道她辛苦，但也不必這樣天天提醒——」

是這樣的嗎？我記起志同的話：媽堅持大哥畢了業一定要讓親友知道……

「我才回來有多久？她整天都在我耳邊說：爲了你們兄弟，我不知費了多少心機！甚麼都是爲了我們兄弟。又說別人家的兒子媳婦多麼孝順，幾乎天天都這樣，妳說煩不煩？」

母親。活了一大把年紀了怎麼還是一成不變！她當然是担心兒子媳婦不孝順她的。而且，她會提及別人的兒子媳婦，那麼，她對自己的兒子媳婦的「孝順」自然有她自己的尺度和標準。

「慧琳的環境和我們的不一樣，就算她們不起沖突，她也一定不會過得開心。反正現在婚暫時是結不成了，最快也要半年以後。我想我不如先住進宿舍去，以後結婚，就可以比較順理成章的住在外面。」

「可是——志耀，你怎麼能在這個時候搬出去？你身爲人子，現在搬出去你會心安？我過兩天就走了，素霞又不在，你們兄弟兩個好歹要在家裡陪媽。」

「我知道。我知道。也不是說馬上就搬。或者等媽的心情平靜一點再說——」

「志耀！」我打斷他。「我還是建議你們結了婚先住在家一個時期。你看，將來你們兩個都上班，每天對着的時間也不是很長。有甚麼事情忍一忍就過了。她是母親，再不好也是我們的母親。我們不能太傷她，是不是？爸如果還在又或者好一點，現在——你不怕她受不了？」

志耀深深嘆息。眉心有一個撫不平的結。

「我只好再去說服慧琳。」

不用說那一定是一項十分艱巨的任務。但是志耀別無選擇。

「慢慢來。總有得商量的。」

我離開志耀的房間，回到母親的房裡。母親已經睡了。這些天來她都不

曾好好的安眠過，想必是倦到極點才昏沉沉的睡着的。我在她身邊躺了一陣，覺得了無睡意，索性起來，踱到客廳的靈位去，給父親點了一柱香。那裏裊上升的烟漸漸朝着冷冷清清的客廳散發開去，一縷一縷的飄散，一縷一縷的消失。

頭七過了。

臨去的時候母親站在門邊相送。

「脫孝的那天妳能趕回來就回來吧。不能趕回來——就當天把它火化了。」

話說了一半就哽住了。我真是這一輩子也沒見母親掉過這麼多的眼淚。一輩子也沒見她像現在那樣軟弱，那樣孤苦無依。

回到詩巫心裡一直感感然的無法平復。幾個星期來夢見父親又夢見母親。我對何長望說：

「脫孝我一定要趕回去。我想拿年假，回去住些時候陪陪媽。」
何長望淡淡的望了我一眼。

「隨便妳。」他說：「妳媽有兒子在身邊，能孤苦到哪兒去？」

「你不懂。他們母子之間有很大的矛盾。」我說：「媽有媽的想法，志羅有志羅的苦處。」

我把情形大略的分析着。

「媽對兒子的期望大，將來失望也一定大。」

「那是活該。他們不是不計一切的顧着自己的兒子的嗎？一輛車也要弄回去給兒子，一百幾十塊能弄也要弄給他們的張家子孫，既然是這般偉大，就顧到底好了。何必在乎兒子怎麼樣？一古腦的爲到底不就没事了？有甚麼好失望的？」

「你怎麼這樣說話？」

「不這樣說該怎麼說？我哪一點說錯了？妳說。」

他沒有錯。但兩夫妻之間何必一開口便用這一種形式的對白！而且，當初不是一再叫我不要和家裡計較？怎麼現在他自己倒一五一十的計較起來？

「算了，到時妳要回去就回去好了。我才沒空理妳家的事。」

說完拉起被，轉個身蒙頭大睡。

如果志耀是何長望，母親的問題就一點都不存在了。何長望孝順。每天把兩個老人奉在手上，每一分鐘都關注老人的心意和動向，體貼得密不通風。沒進門之前便已訓練我與他的脚步一致。

他自己說的：

「爸和媽平日最喜歡和親戚來往。他們的評語我們不可忽視。」連帶的也拼命討好周圍的親戚。

現在哪一位親戚不說「這麼多姪子之中最好，最體貼，最孝順，最能幹的就是阿望」？他「能幹」，並不止於做生意，另一項「成就」是「娶了一個柔順的老婆，對老人服服貼貼」。

我想，他之所以「愛」我娶我，也就是爲了我那從小給母親訓練出來的順從妥協，可以任他搓圓捏扁的個性。

既是跟隨了何長望的生活模式，與老人相處是沒有問題的。與他的兄嫂自然就越來越陣綫分明。妯娌倆一天見不上幾小時，但幾乎每天都有吵架的

機會。

我與李淑麗女士能有甚麼深仇大恨？若不是同住了一個屋簷下，若不是份屬妯娌，又若我們在另一種場合相識相交，或者彼此都會成爲好友。但現在，我只能每天閃避她攻過來的招數。好讓那些架吵不起來。

我在她的眼中無疑是可惡的，而且只怕是越來越可惡。老人這些日子來不知怎麼的福至心靈。

「妳看紫薇，做人媳婦便是做人媳婦的樣子……」
每次訓話都是這一類的開場白。

三五天就上演一次。有親友上門隨時都可以重播。來來去去，換湯不換藥。

何長望是小人得志，我呢，還有什麼說的，當然就是蛇鼠一窩。

家裡幾乎沒有一個是可以真正聊天的人。除了香姐。一日閒談間問她：「妳做了幾年了？香姐。」

「沒結婚就做到現在，他們住古晉的時候停過一個時期，回來了又叫我

做下去，前前後後都十多年了。」

「有孩子嗎？」

「有兩個，上了中學了。都挺聽話的，懂得自己洗衣煮飯，沒辦法，我先生收入不多……，不過慣了也沒什麼不好。」她說：「有的人家財萬貫，兒孫滿堂，也不一定快樂。」

老人和老太太不正是如此？忍不住問她：

「妳在這裡做了這麼久，這個家一向都是這個樣子的？」

「可不是？以前是老大跟老二不和，後來又老三跟老大不和……架吵多了就搬開去住，現在老五和老二好像都沒來往，總之是亂。」

「爲什麼？」

「爭權爭寵囉。」香姐笑。「去年一個一個吵着要分家。老板給了資本讓他們自己搞生意，就是不肯分家。」

「爲什麼不分？」

「老板這個人最怕兩樣東西，一是怕死，一是怕兒子不孝順。現在大家

爭寵爭得熱熱鬧鬧，他老人家愛罵哪一個就罵哪一個，樂得很呢，分了家，還有甚麼把戲做？」

「這樣下去，遲早會出事情的。」

「能出甚麼事？吵架？都習慣了。」

香姐是局外人，當它看熱鬧。我怎麼同？日子越久，越發覺得周圍有一種無形的壓力，叫人每天戰戰兢兢，精神緊張。

何長望正好相反，他與兩個老人的關係親密濃度與日俱增。很多時候，何長望的神采飛揚談笑風聲與何長慶夫婦的黯然沉默是一個極之強烈的對比。

早上練完太極，老人對開着車的何長望說：

「我和妳媽商量過了，那塊十幾依格的地，就先過名給你，還有那間新店，也轉到你的名下，以後店租就讓你收。」

何長望笑着向老人道謝。似乎努力的不讓自己喜於形色，但怎麼都掩不住聲音裡的那股興奮。

「交給你是因為知道你孝順可靠，你那幾個哥哥，我可不敢期望他們會服侍老人終老。」

何長望立即應道：

「媽你放心。」

老太太點頭。

「那就好。」又拉拉我的手：「該生個孩子了。」

何長望又立即應了句：

「這事就更不必媽操心了。」

母子三人笑呵呵的把話題轉到生意上去。

「沒有理由貨源漲得那麼利害。」

「我會查。」

「我看以後支票讓阿望簽一份。方便。」

我有一搭沒一搭的聽着，並沒真正聽懂他們的生意經，何長望心情越發輕鬆了，吃早餐的時候見到何長慶，不知怎麼的更與老人說得眉飛色舞。

何長慶一直沒出聲，與三嫂交換了幾次眼色，終於按捺不住。

「爸，我有事和你說。」

老人抬眼看何長慶。

何長慶望着兩個老人，略略猶豫，老人淡淡的問：

「又說有事？」

「我們——想搬出去住。」

老人抬抬眉。

「搬？好啊，你們要搬誰不讓你們搬？」

何長慶青了臉，「霍」的立起身，大聲說：「我就知道你是巴不得我們搬，你們做老人的實在是過份——。」

老人「啪」的一聲拍在桌上，拍得桌面上的杯盤碗碟全都跳了起來，有一個小碟子掉在地上，碎了。

「我們做老人的怎麼過份？現在是你們自己要搬！又不是家裡趕你們搬！你以為我沒眼看，住在家裡嫌我們做老人的碍手碍腳，早想搬了，你以為我

不知道？我沒說你們兩公婆過份你倒說我們做老人的過份！我難爲你說得出口！」老人氣呼呼的說了一輪，手又朝桌上拍。「搬！妳們立刻給我搬！」一切突如其來，場面實在是很嚇人的，還好幾個孩子都上學去了。

「阿慶，有什麼事不會坐下來好好說！」

老太太想拉何長慶坐下，何長慶一甩手，轉身轉得急，帶翻了一張椅子，頭也不回的回房去。

三嫂就近，彎腰把椅子扶起來。正要離去，老人哧一哧她，視線轉向何長慶。

「過名的事我早上叫楊律師辦，下午你和我一起過去簽個名，那塊地和店屋，少說也值七八十萬。」

三嫂微微變了臉色。

回到辦公室，我的一顆心整個早上都沒法安定下來。老有個感覺，山雨欲來風滿樓，好像有甚麼事情會發生似的。

因爲交通不便，中午照例不回家。午餐是在小食攤吃的，又上郵局去給

母親寄了準備好的匯票。心神不定的逛了一陣櫥窗。

下午三點半，電話就響了，是何長望打來的，老人中風，進了醫院。



黃昏，夕陽漸漸的從山的一邊落了下去。天邊掛着幾抹彩霞，萬里無雲，却給人一種冷清的感覺。

屋裡漸漸暗下來了，但又尚未到着燈的時間，我四面環顧，廳裡一個人影也沒有。打從心裡想深深長嘆，或者冷清的並不是斜殘照的天空，而是這屋裡空盪盪的空氣，還有，是我自己的一顆空盪盪的心。

我走進廚房。

「弄好了嗎，香姐。」

幫香姐盛了稀飯。新來的朱嫂拿了托盤，把那些清清淡淡的菜一碟一碟的放好。我伸手接過。

「我來好了。妳先收拾一下，等一下進來幫忙。」
捧着托盤上樓去敲老人的門。

老太太正用一根吸管讓老人吸着杯子裡的開水。

「爸，吃飯了。」

老人痴呆的望向我。很吃力的從胸腔裡逼出暗啞的聲音：

「放下。」

我依言把食物放好。老太太把湯匙接過，舀了一口湯餵進老人口裡，湯從老人的嘴角流出來。老人的半邊身體直呼呼的躺着，拖得另一邊身體也活動不起來。頭的姿勢角度都受到一定的局限，那稀飯也無法全餵進口裡，飯粒和湯水一起落到胸前的圍巾上。

老人吃得很慢，但總算沒有像前陣子那樣一怒便把飯菜用手一攔，全都「欽欽匡匡」的掃到地上去。

我幫老人擦去嘴邊的湯汁，又把該吃的葯交給老太太，讓老太太餵老人吃下。

朱嫂進來。

「媽，我們先去吃飯吧。」

飯桌上只有我和老太太兩個。老太太眼睛周圍掃了一下。問我：

「阿望呢？」

「不知道。說是有應酬。剛剛回來換了衣服又出去了。」

老太太沉默了一陣。揚聲叫道：

「香姐，妳一起來吃。」

朱嫂收拾了盤碗出來。

「妳也一起吧，朱嫂。」

四個女人圍坐着，一張寬大的飯桌仍是太大了，留下過多的空位。

香姐問：

「這排骨湯好不好？」

朱嫂說：

「好，以前我常拿它煲花生。」

老太太只是沉默着，香姐說了幾句她都沒搭腔，也就閉嘴不說了。每餐都是這樣，這餐桌的氣氛怎麼都輕鬆熱鬧不起來。

朱嫂沉默的把飯菜匆匆往嘴裡送。沒一會便說：

「妳們慢用，我到廚房收拾。」

香姐也吃得快，三兩下就把一碗飯吃完，也回廚房去了。兩個人爭先恐後的離開飯桌。

我與老太太對着，只見她數着飯粒，許久也沒動一下。

我對着飯菜，也是食不下嚥，但不忍心抽身離開丟下老太太一個。

「妳真的不知道阿望去哪裡？」

我愕然的望着忽然發話的老太太。

「我真的不知道。只說是去應酬。」

她做娘的不是不知道她的兒子向來不讓媳婦過問他的事，以前不一直爲他的兒子的這種大丈夫行爲沾沾自喜？

「應酬。」老太太冷哼了一聲。「應酬！」

對着我喃喃自語：

「有甚麼不同？都是一樣的。應酬！」

她把碗筷放下。

「做人老婆，自己老公的事情還是多關心點的好。應酬！」

說完逕直朝樓上走。

我讓香姐把飯菜收了，回到自己的房裡。這間房子實在太靜了。自從何長慶一家五口搬了之後，這屋裡便剩下寥寥的幾個人。

老人終年的躺在床上，半身不遂不良於行，說話也幾乎沒了聲音。身子越發衰弱了下去。

何長望，周圍的人中他是變得最快的一個。不親眼看着，實在難以相信一個人變起來竟像變魔術，一忽兒換了一個完全不同的面貌。

老人中風的初期，家裡很亂過一陣子。衆親戚上門，見老太太垂淚，個個議論不休，矛頭指向何長望的幾個兄長。有批評的，有責罵的，把氣氛弄得熱熱鬧鬧。

「到底發生了甚麼事？」

何長望不答我，自顧自的說：

「錢財是阿爸賺的，他要給誰就給誰，上律師樓鬧，東西還不一樣是我的！只是老人倒霉，氣得癱了。」

「他們吵上律師樓去？」

「可不是？老三叫齊了其他五個一起上去，就是要阻止爸把店和地給我，字都簽了他們吵有個屁用？」

一臉洋洋自得。冷眼看着他的兄長們忙於自辯：

「我們也不知道會發生這樣的事！……」

聽後總是冷冷的笑。

「現在說這些有甚麼用？想要阿爸原諒他們？難了！」

但何長望的估計錯誤。

老人出院的當日，老人的二弟來了一趟。是我給他開的門。

「二叔公。」我遵照老太太的吩咐，一直喚他二叔公。這二叔公比老人

年輕四歲。在這個家族裡，除了老人和老太太，最受尊敬最德高望重便數他了。

二叔公在老人房裡呆了好長一段時間，出來的時候何長中迎了過去。

「二叔你來評理——」

二叔公打斷他：

「阿國呢？阿通呢？都沒來？」

「來了阿爸也不睇不睬！」。

「你們這些兄弟，真是傻！不睇不睬你們就不必來了？你阿爸還有大把家財，你們全都不要了？我現在回去，你叫他們都去一去我哪裡，我有話說！」

並不知道二叔公對他們說了些甚麼，但肯定他是一個居中調停的人。五個兄弟自此每日拖着妻兒上門，和顏悅色虛寒問暖，對老人關懷備至。

老太太說：

「阿爸行動不便，我想多請個人回來幫忙。」

衆媳婦馬上毛遂自荐。

何長中說：

「家裡那麼多人輪着服侍，哪裡還用得着外人。」

家人斟茶倒水，周周到到。這屋裡確實沒佣人站腳的地方，請佣人的事於是作罷。

「一個個都在演戲。」何長望對着我冷哼：「倒要看看他們演得了多久。」

如果他們一如何長望所說，那麼，衆人倒都是一流的演員，每個人都掌握了自己的角色，演得異常投入。

老人要不就不吭聲，要不就發脾氣摔東西，但衆人始終都沒有放棄，似乎已經下定決心把戲演至終場。

長輩們當然功不可沒，二叔公時時相勸：

「都一大把年紀了，何必還要跟那些年青的計較？你不給他們機會叫他們怎麼來孝順你？」

「我看他們也不是很差。阿望是兒子，其他的也是兒子，我們做老人，最要緊是公平。」

「你這樣偏着阿望，也難怪其他的兒子要生氣。……」

勸得多了老人的態度漸漸開始軟化。一日我與何長望到老人房裡去，聽見老太太與老人商量：

「你現在弄成這樣，我看還是把家分了。以後就隨得他們去打算。阿望是好，但你那些兄弟說的也未嘗沒有道理。」

何長望靜默了整個晚上。不知在想些甚麼，第二天忽然對我說：

「妳把工作辭了。」

「爲甚麼？」

「做人媳婦，當然是要留在家裡侍候老人。」

「現在你幾個嫂嫂都在，老人每一分鐘都有人侍候。」

「就因爲她們都在，所以才要妳把工作辭了。」

「爲甚麼？」

我想我是明白的。但我想聽他怎麼說。

「總之妳把工作辭了。」

我很鬱悶。他若是堅持下去我必是無法保全我的工作。但一天十幾小時留下來與那群婦人勾心鬥角是一件很恐怖的事。

實在不願意與何長望有任何衝突，但我不知道我還能拖延多久，每天下班都暗暗祈禱他給旁的事分去注意力。好讓他不會有時間來逼迫我。

漸漸的又似乎有了一線生機。他把問題放到一邊。後來竟換了口氣：

「妳喜歡工作？那就別辭職吧。」

隔天下班，廳裡鬧哄哄的。人聲吵雜。

「有甚麼理由？最值錢的地皮分給他，最值錢的店分給他，現在連祖屋這塊地也是他的！我是長子，有甚麼理由祖屋要分給他？」

是大伯何長中的聲音。

「照說是要給你的，但長望將來要照顧你爸媽終老……」二叔公解釋。

「根本不公平！」何長慶比手劃腳：「同樣是兒子，憑甚麼他可以比我

們多得那麼多？」

這顯然便是問題重心。何長慶話一出口，立即引得其他兄弟七嘴八舌的附和。個個臉紅耳赤，吵得雜亂無章，早已無視於長輩們的威望。

二叔公和舅公試圖解說調停，但給幾兄弟的聲勢逼得手忙腳亂。四伯何長通怒沖沖的要上樓去。

「今天怎麼都要說個清楚！」

廳裡不見老太太，也不見何長望，母子倆大概是陪着老人留在樓上的睡房裡。

大姑媽把何長通拉開。

「你們是不是要把你阿爸逼死才滿意？平日不知孝順，現在財產就知道回來爭！」

大姑媽的手給甩了開去。

「我們的事不必妳管！」

二姑媽幫着大姑媽：

「阿通你這就不對了！我們也是爲了你們大家好！」

「爲了我們大家好，如果不是妳們這些三姑六婆吃飽沒事幹就上門來整天在他們的面前講天講地，事情也不會弄成這樣！我們是看在妳們是長輩的份上才不與妳們計較！」

「上來吃吃喝喝就罷了，要講閒話不會回到自己的家裡去講個夠？一大把年紀還到處惹人厭！」

兩個姑媽目瞪口呆。

「事情已經這樣了，你們再吵也沒有用！」舅公還是耐心的勸。「再吵下去，你阿爸要真有個甚麼事，你們說怎麼辦？」

到底是給勸得安靜了下來，一個個木着一張臉的走了。何長慶一家隔天就搬了出去。何長中臨走的時候冷冷的望了我一眼，拋下一句話：

「要我這樣就罷手，沒那麼容易。」

自此家裡水靜河飛。那些平日常來往的親戚，幾乎都不大來了。當日幾兄弟把話說得太重，照兩個姑媽的性格，沒有理由不在親友之間喊冤及大事

喧染的。現在似乎已經「引起公憤」，就像大姑媽當時罵的：

「誰吃飽愛管你們家的事？若不是看在兩個老人份上你看看誰要踏上你家大門一步！既然是這樣說話，我們以後就不來了。你們幾兄弟發帖子也未請得動我！」

幾個兄弟也從這個家裡絕了跡。不久之後何長望父子倆收到一封律師信。是何長中與何長慶聯名發的，要與家中的兩父子打官司。何長望把信一丟。

「要我把東西交出來？做夢！」

「那你預備怎麼辦？」

何長望看也沒看我一下。說：

「有甚麼怎麼辦？他們會發律師信難道我們不會發？」

兄弟間開始律師信來律師信往。我與衆妯娌間從三言兩語變成無話可說。現在街頭見了面都當我仇人一樣，掀眉瞪眼，早已劃清了楚河漢界；彼此

此生老死不再相往來。

老人益發衰弱下去了。唯一來探望的是何長望的幾個姐姐。每隔三五天就上來看一看，但看一看就走了。我下了班幫着端茶端水，照顧老人最多的還數老太太。老太太病痛也益發多了。請來幫忙的人幾個月便換一個。——老人脾氣大，沒一個做得長久。

最近請了朱嫂，老人聲弱體虛，脾氣再也發不起來。或者朱嫂會幹得久些。

當然希望她能幹得久。否則屋裡就更冷清了。何長望最近幾個月每天都八九點出去，不到深更半夜不回家。太極拳也不去練了。最初吩咐我：

「我忙，沒時間，妳早上載媽去。」

一段時間之後，老太太拒絕再去練習。何長望也不再過問，練拳的事便不了了之。

何長望在忙甚麼？不是沒有問過他，但每次的答案都是一樣的。

「生意上的事說給妳聽也不懂！妳們女人問這麼多幹甚麼！」

越來越注重穿著打扮。對香姐的洗燙功夫越發挑剔。每天神采飛揚的，進老人房裡請安的數次從一日一次減為一星期一次。

剛才在飯桌上，可以聽出老太太心裡的不滿。但我又能怎麼樣？何長望的事情我自然是關心的，問題並不在於我關心與否，而是他讓我關心與否。

「妳們女人問這麼多幹甚麼！」

通常一句話就把我的關心解決了。

我不是不知道事情越來越不對勁。人家說夫妻的感情細水長流，我們之間水則水矣，但却是屬於君子之交——其淡如水。根本缺乏溝通。

才結婚四年哪，以後的日子就這樣過下去？每天上班下班，除了對着兩個陰沉沉的老人，便是對着這四道清冷的牆？

或者有個孩子又好些。上一回志深結婚，回家小住幾日。母親說：

「怎麼還不生一個，都老大不小了。」

我何嘗不知道？自己悄悄去看了婦女專科，徹頭徹尾的檢查過。也看過報告。

「一切都沒有問題，妳應該隨時都可懷孕。」

何長望對孩子的事似乎並不以為意，有時試探的問：

「怎麼我們還沒有孩子？」

他總是淡淡的回應：

「緊張甚麼？」便不再談下去。

後來按耐不住，對他說了去檢查的事。他倒大聲起來：

「有甚麼好檢查？孩子的事，命裡有就是有，沒有就是沒有。」

有時候我簡直覺得我們不像一對夫妻。當初他那滿嘴誓言去了那裡？思前想後，不禁呆了許久。何長望回來了，一身的烟味混着一種類似香水又不似香水的怪味。

我以為他會開口問：「這麼還沒睡」這一類的話，但是沒有。他拿了睡衣就走進洗澡間。

我只得等他出來。對他說：

「我想和你談一談。」

「有什麼事？」

「以後有甚麼應酬，我希望能跟你一起去。」

「妳去幹甚麼？」

語氣開始不耐煩。

「你不能這樣成天把我一個人丟在家裡。你去哪裡我也不知道，你幹些甚麼我也不知道！你有些甚麼人交往我也不知道！」

「我當然是做生意，還有甚麼幹的？去的當然是一些派對宴會，還有甚麼地方可以去？就算上夜總會也是爲了應酬。我的朋友都是生意上的朋友，你認識了也話不投機，認識來做甚麼！」

「我和你一天裡也沒機會說上三句話。」

這是實情。我上班去他尚未起床。晚上如果不死撐着等根本不知他是幾點到家的。

「如果你覺得悶——」。

以往一提悶就說「有空找媽聊聊找香姐聊聊」。這次稍有不同。他想了

想。

「上回不是聽妳說要拿年假了？有三個禮拜的假期？不如回妳媽哪裡去住一陣，或者約方文去一趟新加坡。我知道妳在家裡是很悶的。我又忙。」

「可是你到底在忙些什麼？別人也做生意，但不見得需要每天忙到深更半夜。別人也有應酬，但不見得一星期非得應酬七天沒有一天空檔。」

「好好的又來了。」恢復了開始那種不耐煩的聲調；「不是跟你說過男人的事你們做女人的別管？我可不想跟你吵架。」

誰想跟他吵架！

「算了。你幾時想回去？我幫你買機票，就玩足三個星期吧。媽那邊你不必理，我會替你跟她說。」

媽那邊你不必理。在老人分家之前，這句話他是斷不會說的。

「阿爸的身體越來越弱了，每天吃不了一點東西。」

「人老了便是這樣。」

「媽身體也不好。老是鬧頭暈，前天才看了醫生。」

「她一向都是這些毛病。」

「你好歹多點時間留在家裡，多點到阿爸房裡去看看。不能這樣不聞不問。」

「我甚麼時候不聞不問？」何長望的臉硬崩崩的：「我只不過這兩個星期比較忙。」

「以前是「這個星期比較忙」，現在是「這兩個星期比較忙」，以後呢！會不會成了「這個月比較忙」？」

「媽這些天來都問起你。看得出來，她對你覺得失望——」

「對我失望？」何長望打斷我。「她的兒子又不止我一個！其他的有哪個上門來看過他們？對我失望？我至少還留在這個家里！」

「可是當初——」

「所以我不是留下來了？」他又打斷我：「我甚麼時候說不照顧他們終老？」

還有甚麼話好說呢。

「你和大伯他們的官司怎樣了？」

「結了。」

「結了？」

「這樣的官司他們打也是白打。」

「這些事情你們做女人的最好別問。我累得要命，別再吵我。」

倒在床上沒一會兒便睡得爛熟，我在他身邊躺着，整個晚上耳邊都繞着他的鼻鼾聲。

次日上午，倦得頭昏眼花。

「昨晚沒睡好？」

同事之中，南茜是比較談得來的一個了。自從上班之後每天早晚便是乘搭他夫婦倆的便車。

「我的臉色很差？」

「看起來沒精神。」

我不好意思的笑。

「睡眠不足就是這樣子，一點辦法也沒有。」

「我昨晚也沒睡好。這小傢伙不知怎搞的發燒。」

她的丈夫握着方向盤；微笑的說：

「你沒睡好？我怎麼見到好像有人睡得像一隻小豬。」

南茜笑罵：

「還說呢，你一個晚上又開燈又關燈，你以為我真的睡死了。」

我笑着伸過手去貼了貼小男孩的額。

「好像已經沒事了。」

孩子的父親也用手背貼了貼孩子的額，說：

「我想是因爲長牙齒的關係，昨晚餵了兩次退燒藥，應該是沒甚麼事的。」

」。

南茜逗着兒子玩。小傢伙咧開嘴笑，她用手指點着孩子的鼻端，笑嘻嘻

的說。

「你再壞壞就打你的小屁股。」

自己早就先樂上一份。

剛認識他們的時候，兩人還是新婚期。後來有了孩子，每天早上上班前夫婦倆便把小寶貝送到公公婆婆家里去，傍晚下了班又繞過去把孩子接回來。中午的時間去看孩子，午餐自然便在公婆家吃了。家境並不很富裕，每天趕上下班，中間夾個小人兒，生活是很奔波的。但她生活得快樂。夫婦倆是恩愛的。我坐在後座，聽他們之間的言談，看南茜臉上有時候不自覺的流露着那份愛嬌，不禁打從心里羨慕。

我與何長望同樣是夫妻呢，怎麼情況竟迥然而異？

南茜的丈夫把我們送至辦公室的停車場，自己上班去了。我沉默的看他夫妻倆親熱道別。

「怎麼這樣安靜？」

「羨慕你們夫婦倆。」

南茜與我並肩走了幾步。

「妳下了班很少出來？」

「除了上市場，陪老人看醫生，幾乎是足不出戶，我在這裡沒有朋友。」

「有一件事，我想了很久。不知該不該對妳說。」

「沒關係的，妳說。」

「我妹妹公司老板的祕書，這一年多來一直和何先生走在一起。」

我半天都沒有會過意來。

「何先生？」

「是何先生，上個月我妹妹生日，何先生還陪着那個女的出席生日會，我一直在廚房裡幫忙，我想他並沒有看見我。」

我吶吶的說：

「或者他們只是朋友。」

「我當時也是這樣想，但後來越看越不妥。我問過我妹妹，她說何先生和愛麗斯的關係早就公開的，到那裡都成雙成對。前陣子還送了一輛新車給她。最近好像是辭了職，到何先生的公司裡上班去了。」

我的兩隻手緊握着皮包，呆呆的望着南茜。

「你肯定——這些都是真的？」

「不可能會錯。我不肯定也不會對妳說。」南茜拉住我的手：「對不起，或者我是不應該告訴妳的。」

「不。」我揚了揚手。低聲說：「謝謝妳。」

南茜是一個熱心腸的人。換了是方文也一定不會瞞我。不是好朋友誰要理這樣的閒事？躲在背後談論看看熱鬧便算了。

「妳預備怎麼辦？」

「我也不知道。」

我迷迷糊糊的過了一天。南茜建議：

「明後天是公假，妳或者可以和他談一談。但千萬要冷靜點，不要把事情弄僵了。」

可憐的南茜。消息是從她的口中傳出來的，如今不得不替我担上一份心事。

「我明白，妳放心。」

晚餐桌上照例不見何長望。他的三姐午後來了，陪着老人和老太太在房里，老太太留她下來吃晚飯。

「剛才我來的時候碰上阿望。他說明後天一連三天假期，他和朋友到新加坡玩幾天。叫我告訴妳一聲。」

我強笑着應了，吃了幾口便退回房去，心裡亂得一分鐘也坐不住。最後，決定給南茜打個電話，於是又步下樓來。在樓梯口便清楚的聽見老太太在說：

「真的買了車給她？」

「還聽說要買排屋呢，他的老婆到底知不知道？」

「我想是不知道。他那個老婆，怎麼管得了他的事。」

「媽妳也不說說他。」

「現在還輪得到我說話？妳以為我沒講過他？他黑着一張臉轉身就走，幾天都不回來吃飯。現在這個阿望已經不是以前的那個阿望。」

「真是看不出來。」

「現在看出來了。」老太太的嘆息聲裡有太多的失望和感傷：「都是一樣的，妳說，這是不是命？」

「難道就讓他這樣下去？」

「不然怎麼樣？管得緊只怕和其他的一樣搬出去，看都不回來看一下。」

沒有人會幫我。沒有人能幫我。我只好試着自己去解決問題。

我轉進客廳，撥通了南茜的電話。

「我想見一見妳妹妹。」

「我幫妳連絡她。」

我把電話擱了，沒一會南茜的電話就打了進來。

「她在家。我陪妳一起過去？」

我見到了南茜的妹妹。見到了那個愛麗斯李的照片。事情已經是肯定的了。那些團體照裡每一張都見何長望與愛麗斯李抱頭攬頸，笑得燦爛，親熱

得若無旁人。

「妳和她談過了？」

「沒有。他不在家，說是和朋友去了新加坡。」

「會不會就和那個女的在一起？」

「我不知道。」我很徬徨。「妳給我一點意見好不好？我現在應該怎麼辦？」

「我也不知道該怎麼辦。這種事情真是一點經驗都沒有。」

一點經驗都沒有，南茜是一個幸運的人。我徬徨得不知何以自處。三天來他沒有一個電話，沒有一點消息，身邊沒有一個可以商量的人。

老太太的態度益發冷了。

「一個女人，結了婚不生孩子，兩公婆天天對着，怎麼不膩。」

言下之意何長望不着家全是我不能生孩子的錯。

「媽，不是我——」

「不是你生難道是我的兒子不要生？」老太太打斷我。「即是沒得生

，將來就不要怪丈夫討個小的。」

老太太是維護兒子的，她並不要了解事情的真相，一開始便替兒子的行為找到藉口，不管何長望做了甚麼，她只準備把責任往我的身上推。那麼，何長望還有甚麼顧忌？我望着老太太離去的背影，不覺打了一個冷顫。第一次覺得自己的處境是何等孤立無援。

第七天的傍晚何長望總算是回來了。吹着口哨若無其事的把皮箱交給我

「都是髒衣服，叫香姐洗清潔一點。」

他吩咐着。又吹着口哨進了洗澡間。我坐在床沿上呆望着浴室的門。心裡一再盤算。

「我去了一趟新加坡。三姐沒對妳說？」

我沒應他。只問：

「和愛麗斯李在一起？」

他瞪着我。

「妳知道了？」

說着走到衣櫥拿了一件衣服換上。又對着鏡子梳頭。

「我還有事，要出去一趟。」他開開的踱去開門。

怎麼？居然不必解釋一聲？居然氣定神閒若此？我很受刺激。一剎那間覺得那若無其事的神態叫人忍無可忍。

我一個箭步閃過去，「彭」的一聲把打開的房門闔上。緊靠着門牆，胸膛起伏。死命的瞪着他，顫抖的從齒縫中拚出一句話：

「何長望，你不要欺人太甚！」

我想我的臉容一定很可怕，以至他怔了幾秒鐘，但瞬間又恢復過來。他攤攤手，聚攏雙眉，大聲說。

「妳這算是幹甚麼？妳到底是甚麼事？」

我瞪牢他，感到一陣寒意從心底竄上來。

「好，看來不說清楚妳是不會罷休了。好，那就攤開來說吧。我這幾天是和愛麗斯在一起。這一年多來我們一直都在一起。妳到底要怎麼樣，妳說

！要我離開她，那就抱歉對不起！我辦不到。」

我搖頭，仍然死命的瞪牢他。呻吟的說：

「爲甚麼？」我覺得喉嚨發疼，但不得不逼出聲音：「你告訴我是爲了甚麼？」

「我們的性格不合，妳自己一早就知道的。」

我咬緊牙。

「但是當初你爲甚麼堅持娶我？爲甚麼？」

「爲甚麼？當初我覺得需要一個這樣的太太。現在我覺得——」

我心如刀割。我並不是沒有預料到。我並不是完全没有看透何長望，在這之前我是認識他的，但是我嫁給了他。

「是妳自己說的，兩個個性相差太遠的人彼此遷就一輩子是一件很痛苦的事；如果妳肯離婚，對我們兩個都好。」

我的雙手反按在門上，生怕顫抖的腿無法支持身體的重量。眼前的一切都是浮動的，一切都模糊不清的浮動着。

何長望推了我一把，開了房門，大踏步下樓去了。那輛跑車的引擎轟轟然的呼嘯起來，轟轟烈烈的從我的心上輾了過去。



7

「姐，妳怎麼越來越瘦，我就慘，昨天去試穿禮服，腰身緊得要命。都是安東尼不好，明知我不能抗拒美食，還整天帶着我吃。」

我面對着神采飛揚的素霞，心裡一時分不清是何種滋味。那天在機場，她把那個滿臉鬍鬚的安東尼。加約介紹給我。

安東尼加約，比達友族。我想起了邁克，邁克也是比達友族。

「姐，我和安東尼就要結婚了。」

臉上也就是這副神采飛揚的表情。我對他們說了恭喜。

「不先訂婚？」並沒有聽過素霞訂婚的消息。

「免了。」

我看了安東尼一眼。

「媽肯？」

「她當然不肯。反對得不遺餘力，妳到家就知道了。」

「那妳怎麼辦？」

素霞攤攤手。

「有甚麼怎麼辦？姐，我今年已經二十三歲了。」

我當年不也是二十三歲？同是二十三歲，但素霞的笑靨與我當年的眼淚是一個多麼強烈的對比。

「媽說我要嫁安東尼便打了包袱跟了他去。我也不敢祈望她理睬，一切紅糖、擺酒請客都免了，一切折現，乾淨俐落。」

「媽收不收？」

素霞笑。

「錢呢。還有不收的？她跟我和安東尼過不去，可絕不會跟錢過不去，妳知道她的。」

「那你就真的打了包袱跟了安東尼去？」

「我們已經註了冊。過幾天穿了禮服到相館拍張照，然後去泰馬轉一圈，回來就住到學校宿舍去。屋子等以後有能力再買啦。」

母親幾天來一直在說素霞的事，說素霞丟她的臉。但她再不滿再冷淡似乎都無法影響素霞的快樂。

「有甚麼好開心？沒有一片瓦，哼！」
素霞笑嘻嘻的。

「我還想嫁王孫公子呢，怪誰？怪妳沒把我的生辰八字生得正。」

如果我也是素霞這種心情，如果我當年嫁給邁克……這些日子來越思索越覺得「個性決定命運」這句話簡直無懈可擊。我仔細的分析過自己——如果不是個性上那麼軟弱那麼猶豫不決那麼拖泥帶水，我如果有素霞一半的果敢堅定豁達，那麼，我就不必面對今日的苦果。

「將來發現嫁錯了可不要回來家裡說，我說過不管妳的事。」

「何長望是妳同意姐姐嫁的，她如果發現嫁錯了，妳還不是一樣不管她

的事。」

我一言不發。何長望，這名字提不提都是我心底的一個隱痛。提了那陣痛楚就刺得更尖銳一些。他此刻不消說是與愛麗斯李在盡情歡笑，而我却在這裡死忍着他們的歡笑聲從我的心裡括過的一道不見底的傷痕。

「妳那個好跟長望比？妳姐姐嫁了每個月都有錢寄回來，妳那個，只怕妳倒貼他家裡還不夠。」

我側過頭看着一臉不屑的母親，覺得心情益發沉重，一顆心不受控制直呼呼的一直往下墜。

「說到正題了。」素霞對我擠擠眼。「妳放心，我不會學大哥那樣撒了就一分錢都不給妳。」

提起志耀，母親就沉默了。志耀結婚之後在家裡住了一年餘，倒是聽了我的勸，勉勉強強的忍着不去担一個「不孝子」的罪名。母親對志耀幾乎有幾分害怕，到底是知子莫若母，她不是不知道兒子想離家的心意。我幾次回來小住，都發現母親時時在窺探子媳的臉色，對慧琳算得上低聲下氣。每日

兒子媳婦下班前的半個鐘頭便趕緊把飯菜拿去熱了，常跟着慧琳「桌上有肉鍋裡有湯」的交待一番。連「明天想吃甚麼菜」都小心翼翼的問了。

但終究是留不住志耀夫婦倆，志深結婚不到兩個月，他們便搬了出去。志深結婚的時候慧琳便已對我說要搬，堂而皇之的給我說了一堆理由。

「一間房子那麼多人，怎麼住？早上用廁所要排隊，住久了影響健康，不搬怎麼行？」

她是葯劑師，又或者是因為跟得志耀久了，說話也就三句不離本行，十分的「專業化」起來。

素霞多少有點幸災樂禍。

「媽到底是失算，當初就算把他們的房間弄成五星級酒店套房也不管用。」

我勸母親：

「搬開住也沒甚麼不好，就由得他們去吧。」

母親心裡挺不是味兒，把兒子歸入「有了媳婦不要娘」的沒良心類。時

時都有微言，母子的親蜜關係今非昔比。

志耀對母親的不滿漸漸也不怎麼放在心上，後來竟變本加厲，夫婦倆雖不至於「去如黃鶴」，但錢漸漸就不拿回來了。

夫婦倆在外邊租了房子。等開的排屋當然看不上，在一個高級地段租了一間半獨立洋房，冷氣溫水浴，設備齊全。租金一個月便去掉志耀三份之一的薪水，又加入一些甚麼俱樂部，吃一頓飯等於別人一家六七口一天的伙食費，全是有錢人的玩意兒。開銷是很可觀的。

「我們能有什麼錢？有時自己花都不夠。」志耀說的未嘗不是實話。「想要買一間自己的房子，只怕要等到將來自己出來掛牌之後。」

「但是多少給媽一點，好讓老人開心。」我說。

但志耀堅持自己的原則。一直堅持至今時今日。

「前天妳不是上過他們哪裡？」母親問我：「那兩公婆現在怎麼樣？」我前天確是去找過志耀，事實上每次回來姐弟倆都會聚一聚。上幾回慧琳還頂客氣，總把我當貴客，非得要請我出去吃餐飯。近兩次不知怎麼的，

態度大異往日。冷冷淡淡的，也不大開口說話，後來志耀出來了，她便閃了開去。志耀的態度也不比慧琳好，臉上一點笑容都沒有。

我狐疑的問：

「怎麼，和慧琳吵架啦？」

「沒有。這次回來住多久？」

「兩個星期。」

「妳回來媽就高興了。」

我原想和他談一談我和何長望的事。但他那份冷淡使我不知如何開口。

我記起南茜的話：

「我想他也不過是一時迷惑，妳千萬想開一點。不然這樣，妳就回娘家住幾天吧，和妳媽商量一下，看看應該怎麼辦。」

和母親當然是無法商量的。

「那麼就找妳的兄弟，叫他們來警告警告何長望也是好的，免得他以為妳娘家沒人，欺妳勢孤力單。」

我並不知道志耀對這事件會作何反應。但徬徨無助之中最迫切想得到的，是親人的支持和開解。除了素霞，志耀是最易溝通最解事的了，但此刻不得不把話題轉到別處去。

「素霞就要嫁了。」

「我知道。不是說不請客？去旅行結婚就算了？」

「我覺得到時最起碼一家人也應該聚在一起吃頓飯。」

「隨便。我無所謂，要怎麼樣就怎麼樣好了。」

慧琳揚聲叫喚：

「不是說要出去？時間都已經差不多了。」

志耀站起來。

「我們還有事。」

我只得起身告辭。一路上心裡塞得緊緊的，有一種欲哭無淚的悲哀。我還能找誰訴說？素霞就要嫁了，不能在這當兒說這些事，多少會影響她的心情。志深，爲甚麼不與志深談？想仔細了，却原來志深的態度也與乃兄相差

無幾。回來了這些天，志深與琳達也不會真正的坐下來與大家閒話家常。還有志同，每天進進出出的不知忙些甚麼。心中一直有個感覺，有一道牆正無聲無息的築了起來，而弟弟們，竟是不約而同的把我這個做姐姐的排斥出牆外。

「姐，媽在問妳話。」

「妳說志耀和慧琳？都挺好。」

「慧琳肚子裡有了沒有？」

「沒有吧？」我想了一下。腦子裡浮現的是慧琳保養得極好的身裁。「

應該是沒有吧？我沒問她。」

「妳呢？姐，還是說說妳自己吧，照常理生了小孩就會胖起來，姐，妳

就快點生一個啦，小心讓我後來居上。」

「是呀，怎麼沒一點消息？上回去檢查了不是說沒事？」

母親見我不出聲，有幾分動怒，也不曉得是氣我還是氣志耀。

「現在不生一個，將來只怕要生也沒得生了。妳以爲自己還年輕？你們

這些人都不知道是怎麼想的。慧琳過兩年要是再不生，我就學妳舅父，出錢讓兒子討個小的。」

素霞撇撇嘴：

「一廂情願！說不定是你自己的兒子不要生呢？姐，妳怎麼了？臉色那麼白，是不是病了？」

「沒事。」

「沒事就好。一定是昨夜裡沒睡好，妳認床是不是？一個晚上翻來覆去的。」

前幾天原是和母親睡的，因為怕吵了母親，失眠又不敢亂動，直迷糊糊的躺着，敵得頂辛苦，昨晚搬到志耀的房裡和素霞擠在當年彼此共有的那張床上。素霞待嫁女兒心，流露着一股掩不住的興奮，話特別多，一直說至倦極而睡。我以為她睡死了，却原來還是吵了她了。

「姐」，素霞遲疑了幾秒鐘，忽然冒出一句：「妳和姐夫沒甚麼吧？」我望着素霞，一時不能決定該如何回答，用眼角瞟了瞟母親，盡裝成不

經意的樣子。

「爲甚麼這樣問？」

「我以爲妳和姐夫吵架。」

「妳以爲人人都像妳和妳那個一樣？長望那麼好，怎麼會和妳姐姐吵架？妳姐姐也不像妳……」

「好好好，別咒我。只要沒甚麼不妥就好了。」素霞笑嘻嘻的：「姐，明天早上反正妳也沒甚麼事，陪我一起去相館吧？」

「好。」

我打起精神，一早陪素霞去洗髮化裝。在相館裡看她笑靨如花的和安東尼擺着不同的甫士，美麗的素霞，穿上禮服簡直讓人驚艷。站在風度翩翩的安東尼身邊，真是再相襯也沒有了。這對新人應該走到禮堂裡去，走到婚宴裡去，讓親友讚嘆祝福……但現在整個攝映室裡只有我們三個人。我悄悄看素霞，她燦爛的笑容背後會否有遺憾？

「姐，我們倆個合照一張。」

我走過去和她挨在一起。

過後她把禮服換下來，把化裝弄掉。對我說：

「我和安東尼要去買點東西，一起去好不好？」

「不了，你們去，我要回家。」

回到家裡立即與母親商量：

「星期天素霞去旅行，就算是出嫁了。家裡不請客，也應該叫志耀和慧琳回來一家人吃一頓飯，不能這樣不聞不問的。」

「我說過不理的，妳要的話妳自己去張羅。」

我深深的呼了一口氣，揮不掉心裡的愁苦。我望着母親，忽兒下定決心集中精神，讓自己狠狠的忙上一場。

「那麼就訂在星期六晚上，菜就讓我來弄好了，不夠的再到酒樓叫幾樣。三四桌家裡客廳也擺得下，把姑媽姨媽她們都叫來坐坐。」

「妳要出錢那就隨便妳。」

志耀和志深結婚都在酒樓宴開廿餘席。現在嫁女兒竟連三幾席的錢都省

下。

「說好了，晚上的紅包可是歸我收。」

我應了一聲，禁不住暗自搖頭，沒有心思去和母親計較。素霞是我唯一的妹妹，我只希望她嫁得開心些。

於是就忙起來了，打電話通知了志耀，列出一些至親的名單。母親見我做得認真，慢慢的說：

「姑媽她們我來通知吧。」

我把電話交給她，聽見她逐個逐個親友的打過去。

「喂，二叔婆嗎？……」

列名單的時候漏了二叔婆，她倒記起來了。

「……怎麼可能不理她？我只是生氣的時候說說，難道還真的把她的聘金全收起來？這筆錢其實我早預備了。啊，是，到時一定要來啊……。」

母親對着電話忙碌着，幾乎是一直重覆着同樣的一段話。

「媽，我出去一下。」

到銀行裡拿了錢，走到印度街去看金飾，給素霞買了一條純金的鏈子和一個「福」字金牌，東西都是很俗氣的，但結婚還是隨俗一點的好，福氣誰不要？幸福誰不祈求？這個「福」字金牌，事實上是代表了我心裡最真誠的祝福。

看看錶，方文應該已經下班回到家了，星期六沒方文怎麼行？用公共電話與她聯絡上，轉到店裡買了件兒童玩具。

方文還是住在原來的地方。給我開門的是秀環，她滿臉笑容的說：

「快進來坐。」

我打量着她，秀環胖了許多，原本瘦削的臉長了肉，看上去少了一份尖刻多了一份祥和。身裁圓滾滾的，穿了一件鬆身的孕婦裝。

「又有了？真是恭喜你。」

秀環摸摸肚子。

「已經看得出來了？真糟糕，以前懷第一胎的時候三個月都看不出懷孕

我笑笑，游目四顧，牆的顏色已經從原有的粉藍色刷上了白色，增添了些家俱。靠沙發的地方放了一架嬰兒學步用的嬰兒車。

「妳別笑，家裡亂得很。」

其實並不亂，看得出來，秀環是一個相當稱職的主婦，否則不可能把家弄得如此明窗淨几。

「妹妹，過來。」

一個小女孩搖搖

的走了過來，挨着秀環，一雙眼烏溜溜的，帶着幾

分好奇的看着我。

秀環俯下身，教他：

「叫姨姨。」

小女孩緊靠着他的母親，竟羞怯的微笑着把臉藏到一邊去。

「叫呀，叫素薇姨姨。」

小女孩叫了，稚嫩的童音，荒腔走板的語調，惹得我開心的笑起來。

「都快一週歲了，才開始開口學話。」

我把買來的玩具交給她。

「拿去坐着玩，乖。」

方文出現了。

「怎麼不說謝謝？說謝謝。」

「妳別爲難她了。」我說。

「這麼好來看我？幾時回來的？」

「剛回沒幾天。」

我跟着她在沙發坐下。

「有事和妳商量。」

我把素霞結婚的事說了。

「星期六我搵廚，妳不幫忙我辦不了。」

「那有甚麼問題？反正我星期六下午不上班。」

「我就是看準妳不上班。」

方文把一堆食譜搬出來。

「妳們研究一下，我去煮飯，素薇留下來吃飯吧。」

「啊不行。」方文笑吟吟的對她的嫂嫂說：「這一頓我要素薇請我。回來幾天都沒點消息，一出現就有求於我，無事不登三寶殿，這一頓一定要她先請了。」

「那就改天了。」

秀環笑着進廚房去，我和方文弄妥了菜單便出了門口。

「秀環彷彿變了很多。」

「她現在是一個標準的賢妻良母。我以前對她沒甚麼好印象，不過人是會變的，現在他們過得頂幸福，我們相處得也好。」

「沒看到方凱。」

方文看看錶。

「再十分鐘就該到家了。他每天準時得很，把孩子當是心肝寶貝。」

「如果我也有個孩子……但是何長望，我怎麼看都不覺得他是那種把孩子當心肝寶貝的人。」

「妳結了婚之後這還是第一次上我們家來，剛才應該等一等我哥哥，聊一聊。」

「星期六叫他們也一起過來吧，妳的直銷生意做得怎麼樣？」

「不做了，公務員不可兼副業，妳是知道的，像我這樣的守法良民，多賺了會於心不安，還是算了。」

「懶就說懶，何必說得那麼冠冕堂皇。」

「哎呀妳居然不相信！」方文說着，自己倒先咧咀笑。「還以為知我者天下只有妳何家少奶奶呢。」

「看妳那個開心樣就知道妳過得不錯。」

方文聳聳肩。

「一切都還好，唯一可惜的是没人要。」她說：「我有沒有告訴過妳，妳嫁的那一段時間我一直渴望結婚？」

「不知道，好像沒說過。」

「不過現在一個人生活也不見得就過不下去。」

見我不出聲，便又加上另一段濁白：

「工作一向來都是一份寄托，待遇還不錯，生活不憂柴米，百份之百的自由，愛做甚麼便做甚麼，就是嫌太寂寞，這樣的人生終究是缺罕。喂，我說甚麼妳聽見沒有？」

「我在聽。」

「妳有心事。」

我沉默不語，苦苦營造出來的心情剎那間無法維持下去。
方文靜下來了，端詳着我。

「傳聞是真的？」

我驚跳。

「甚麼傳聞？」

「何長望在外面有女人。」

「方凱說的？」

「哥哥也知道？不，哥哥沒有說，是行政部的亞佛梁，他上幾個月才從

詩巫調出來，是他說的。——

方凱到底是一個守信的人，上回他到詩巫辦一些公司拆夥的事，剛好便是在那段東窗事發的時間，他臨走之前給了我一通電話，勸我冷靜別太擔心，事情終會過去之類的道盡安慰之詞。

我心慌意亂之餘只知道一再慎重的交待他：

「回古晉別和人說起，尤其別讓我媽知道。」

事情已經很亂了，而我仍希望能大事化小，我瞭解我的母親，她不見得會擔心我幫助我，但她有她的功能，事情到了她的耳裡少不得便會沸沸揚揚起來。

「好事不出門，壞事傳千里，真是沒錯的。」

「到底是怎麼一回事？」

我與方文在餐廳裡對坐着，若干年前的那個中午，我便是坐在這裡對方文訴說着我與何長望之間的故事，想不到若干年後的今日，我還是有故事要說，悲的是這些故事竟一段比一段苦澀。

「他現在天天威迫利誘，哄着我和他離婚。」

方文越聽越氣。

「豈有此理！」她嚷：「當初——」

我打斷她：

「不要提當初！」

早知今日何必當初。那「當初」教人後悔莫及。

「那妳現在預備怎麼樣？」

「我也不知道。」

我接過方文遞過來的紙巾，按掉我眼裡的淚，但按不掉心裡的徬徨。

「我原打算回來和志耀他們商量一下……」

想起志耀和志深的態度，說不下去了。

「算了，週末早點來。」

「一定。」方文又回到原來的問題上：「如果妳堅持不離婚，他也沒有

辦法。」

週末，方文確是到得很早，一進門便笑嘻嘻的，絕口不提那天的談話，盡找些輕鬆的事說，志深夫婦下了班回來，在廚房門口張望了一下，回房去了。

素霞進來幫忙，方文趕她走：

「這裡用不着妳，等一下妳二嫂進來，四個人擠着轉個身都不方便，出去出去，我們忙就行了。」

「妳以爲我二嫂會進來幫忙？妳要賭甚麼？我跟妳賭。」

「怎麼？」

「總之妳輸定了。」

果然，他們夫婦倆換了件衣服出來，與母親招呼了一聲，說是有事要出去一趟。

母親不吭聲。

「那就早點回來。」我說：「約好親戚六點鐘開席。」
這回母親倒是開口了。

「妳理得他們回不回來？又不是沒有兒子媳婦在場就不行。」
席間，母親意猶未盡。

「現在這世界，生個兒子倒不如生個女兒。」

方文低聲說：

「怎麼，妳媽轉性啦？」

「轉性？嘿。」素霞冷笑。「妳以為這是我媽的真心話？這只不過是他們母子之間的戰爭，與兒子有意見，便猛烈的把女兒搬出來。姐，媽說要把房子和地全部都給妳呢。」

我把拿在手上的食物緩緩的放回碗裡，越發覺得咀裡的食物難以下嚥。我此牛怎麼竟如此幸運，碰來碰去都是如此這般的老人？何長望的父母與母親素未謀面，但是那種與子女玩政治的心態，看來竟有異曲同工之妙。

「媽甚麼時候說這些話？」

「和大哥不對勁的時候就和大哥說。和二哥不對勁的時候便對二哥說。」

還有志同……」

我搖搖頭。早知道幾個弟弟的態度表現不會事出無因。

母親的聲音一直沒有停過。

「……素薇嫁了，每個月都還有幾百塊錢寄回來，可比不得這些在身邊的……」

弟弟們全都沉着一張臉，木無表情，我與志耀打了一個照面，志耀的臉色何止冷淡？那眼光朝我掃過來，清楚的閃過一絲厭惡，我忽然覺得坐不住了。站起來說：

「我去添點醬油。」

逃進廚房裡，開了後門，站在黑暗中瞪着夜空，有一種想哭的衝動。

「素薇。」

我回頭望着站在黑暗中的方凱。倉促間努力穩定自己的聲調，找些不相干的話說：

「那天我到你家去過。」

「我聽秀環說了。」

「你的女兒很可愛。」

「很頑皮。」

我沉默，他也沉默着。最後還是他先開口問：

「你們之間的事怎麼樣了？」

我當然明白他是何所指。

「還不是那樣。」我垂下眼簾。「他說他不會放棄那個女人，要離婚。」

「志耀他們不知道這件事？」

我搖頭。

「他們的態度，你看到了。我也不敢期望他們會幫我。」我把眼光重新投向暗處。「人生真是苦。方文說她的生命有缺罕，而我，我的生命何止有缺罕，簡直是千瘡百孔一無是處。」

心裡不受控制的湧起一陣淒酸，我把臉微轉向一邊，用手背揮去眼角的淚。

「不要這樣想，素微。事情並不是那麼糟，對不對？你就權且忍它一忍。過些日子我會再到詩巫辦點事，到時候我再和長望談一談。」

「有用嗎？」

「有沒有用我不知道，不過我會盡力試一試。這麼多年的老朋友了，妳有甚麼需要幫忙的妳盡管說。」

「一定。謝謝妳。」我說。「你進去吧，我沒事的，站一站就來。」

次日送素霞去機場，回來的時候聽見母親猶似在繼續昨夜的話題：

「你們看你姐姐，甚麼時候曾用這樣的態度來跟我說話！你們不高興，你們都搬出去好了！有你姐姐在，我還怕沒人養我？我說過這塊地都給了她，我說到做到，看你們奈我何！」

志深夫婦倆沒應話，沉着一張臉在門口與我擦身而過，開了車子出去了。

我逮着機會，懇求母親：

「媽，求求妳以後別老提說要把東西都給了我。」

「我不嚇嚇他們，他們會怕？」

我一時之間真是啼笑皆非不知道說些甚麼才好。

母親一個勁的訴說她心裡的不滿。說上個月志耀買了架電視機擺在房裡，她說他們浪費，兒子媳婦就不高興了。上個星期買了架錄影機，又給她說了一輪。

「現在是這樣了，一回來就躲進房裡去，沒說兩句就黑臉。我不嚇嚇他們，他們就更沒點顧忌。遲早又鬧着要搬出去。」

「妳以爲妳這樣說，他們就嚇怕了？」

「怎麼不怕？」母親挺得意。「不怕也不必拿妳當仇人一樣。」

我深深嘆息。我發現這些日子以來很多時候我所能做的便是搖頭嘆息。我的母親，她真以爲那幾兄弟與她二三十年母子還不瞭解她做母親的心態？她的那些家當，此生此世都不可能會給了女兒，此生此世不可能，如果有來生來世，只怕來生來世也不可能。弟弟們有甚麼「怕」的？他們之所以冷淡我恨我給我臉色看，不過是因爲我的存在，直接或間接都給了母親利用予在

他們的耳邊製造噪聲的機會。

「妳以後多點回來住。」

我想向母親解釋，又覺得十分的沒好氣。最後乾脆說：

「妳要嚇他們，就說要把東西捐給學校，捐給善堂，不然就說捐給老人院好了，妳弄得他們把我當仇人，我以後還敢回來？」

「妳怎麼不敢回來？這裡是妳的家。只要有我在，誰敢說不讓妳回來？」

這裡是我的家。誰敢說不讓我回來？我望着母親正義秉然的臉，心裡竟在冷笑。在笑容漸漸凝聚的一剎那，我忽然決定告訴她我與何長望之間的變故。

我以為母親會在一陣錯愕之後便開口大罵，不見得會罵何長望，但肯定會數落她自己的女兒。母親開口了，聲音十分冷淡。

「原來真的是不妥。這都是命！人家阿蓮的那個，不知多疼惜她，還有阿玲的老公，哪會望別的女仔一眼？這都是命！」

倒是替我怨起命來了。一切的錯都是命運的錯！後來想想，又生氣起來。

「說來妳也真是沒用！一個女人，連自己的老公的心都留不住。說妳沒本事就是沒本事！別人勾引妳的老公妳不會打上門去？換了是我，哼！現在妳打算怎麼辦？這可是妳自己的事，妳回來家裡說也沒有用。家裡可幫不上甚麼忙。」

「他說要離婚。」

「妳這麼蠢，他說離妳就離了？妳自己想想，離了婚妳怎麼辦？」

我冷淡的說：

「妳不是叫我多點回來住？」

「我不過是隨口說說，妳當是真的？做女兒的嫁出去就是嫁出去了，再搬回來，當心志深兩公婆不高興！妳現在打算甚麼時候回去？我可不敢留妳。這離婚的事妳想都別去想。離婚！妳不要臉我還要臉呢。」

我打開衣櫃，將自己的衣服自衣架取下，一古腦的拋到床上，慢吞吞的挨着床沿坐下，慢吞吞的將衣服一件件的折疊着，再慢吞吞的擺進皮箱裡。那皮箱還是當年結婚的時候帶過來的，裡裡外外都是一片刺目的紅色，當年也並不見得紅得喜氣洋洋，如今更覺得它紅得十分諷刺。

我仔細的收拾着。有的衣服已經許久不穿了，改天要問問南茜，詩巫是不是也有收集舊衣物的機構，不管是捐出去也好，丟棄也好，總之是一件也不能讓它遺留在這個房間裡。心裡隱隱的只有一個想法，此番離去，瀟灑是談不上了，或者正因為走得太不瀟灑，所以更發狠的務求做到走得不留痕跡。

皮箱終於給拖上了拉鏈。稍一抬眼，影入眼簾的是牆上掛着的那張彩色——結婚照，此時真是沒見過比它更礙眼的東西。於是又一彈而起……完全顧不得疲累，跨到床上伸手把它摘下，弄開了鏡框，兩片，四片六片八片……那照片給撕得紛紛飄落，一陣風吹了進來，有的碎片竟給吹到床邊的梳粧台上去了。梳粧台上擺着個別緻的小鬧鐘，時間是晚上十二時四十五分。何長望仍未見歸來。經驗累積，我當然明白，他今晚是不會回來了。尤其今晚，對他和那個女人而言，大概是值得開香檳慶賀的。

事情怎麼會演變成這樣？現在細細想來，事情的演變竟也近乎是一種合理的理所當然，從我與何長望在建築空地爭辯到自己妥協的那一分鐘，雖未可預見有此一朝，但那樣的基礎，前路焉能不風雨飄搖？雖然我曾經下定決心為自己的婚姻修橋造路，雖然我曾經立志要做好自己的本份，雖然我曾經一心要與何長望白頭偕老……此刻證明，一切都是徒然。在東窗事發後的那段日子裡，何長望一見我的面便抓住事情的刻心不放，對着我口若懸河滔滔不絕。

「爲甚麼不離婚？人生那麼短，哪有時間來彼此適應遷就？離婚對大家都有好處。妳考慮考慮清楚……」

當年是我哀求他考慮清楚，現在倒輪到他來對我正義嚴詞。每聽何長望說這些話便覺得滑稽可笑，但笑聲老是逼不出咽喉，嗚咽間一顆心徹頭徹尾的痛，逼出來的是一把把辛酸淚。

方文說：

「如果你不離婚，他也沒有辦法。」

南茜也一直勸：

「妳千萬千萬要忍耐，這種逢場作興的事，通常都是忍一忍就過去了。」

朋友們都努力的勸合不勸離。

那一段時間我何嘗不是想百忍成金。時時緊按住心中的傷口自我壓制，幾乎做到不問不罵不鬧不追究。

但效果却適得其反。一日凌晨三點鐘從惡夢中驚醒，擁着枕瞪着雙眼到

天明。那一夜，何長望徹夜未歸。

次晚近午夜回來，洗了澡躺下便睡了，照例是沒有一聲解釋。我幾經考慮，決定不再緘默，決定問他：

「你昨晚去了那里？」

結果又空等了一整夜。自此之後，他便從三天兩頭夜歸改成三天兩頭徹夜不歸。

何長望並不是逢場作戲。南茜通過她的妹妹的關係給我弄來一個消息。

「何長望給那個女的買了間雙層排屋，這是地址。」

我作聲不得。

「他們現在等於是同居。」

我徬徨無度。不知該怎麼辦。

「你可以告他。」

「但結果也只有一個，便是離婚，我不想離婚。」

我不想離婚，但何長望却似乎視之為一個不容放棄的目標。他說那套大

道理之餘，乾脆俐落的提出他的條件：

「我一次過給你十五萬，你什麼都不必說了。想通了就到楊張律師樓去簽個字。」

南茜見我傷心哭泣，很替我着急難過。

「他家里呢？他母親的態度怎麼樣？」

老太太對兒子的不歸初時滿臉不愉之色。眼見遲早會按耐不住對兒子出言責備，後來才知道我那一丁點希望都是不存在的。事情忽然之間轉變，何長望除了一星期兩三個晚上留宿在外，竟又把其他上下班的時間調整到極之正常的情况。每天恢復到老人房里問候請安。

老太太臉上仍是不見笑容。一日何長望把久不上門的幾位姑媽接了回來，老太太喜出望外，自從上回爭吵之後老太太便時時埋怨兒子赶走親戚，到底是熱鬧慣了，老人又臥病在床，少了這些親戚陪着聊天說笑打小牌，日子無疑是更見難過。

何長望是一個聰明人。當晚陪着眾人玩撲克，又替大家買了宵夜。經過

何長望的一番經營，家里又恢復以往的光景。也不知是從何時開始的，老太太在衆親友的言笑間漸漸便對兒子和顏悅色起來，兩母子之間似乎已彼此取得了相當的諒解。那些專門的親戚在幾番聚首之後，彼此間也有相當的默契，對何長望的夜宿在外視之爲理所當然。

開始的時候衆人說話尙時有顧忌，後來竟似有意無意的說給我聽。

「阿望那間屋子買得貴，不過聽說裝修得很漂亮。」

「沒得生，又不離婚，真是沒辦法。萬一阿麗將來有了孩子……」

居然憂他人之憂，担起愛麗斯李的孩子的合法性。

我赶忙充耳不聞的躲開去。上樓前與何長望打了個照面，他對我毫不保留的牽動嘴角；勝利之中帶着幾分嘲弄。幾乎所有的親戚都是站在他那一邊的，我明白，他正爲他自己的這項「成就」得意自豪。没多久他進房來，洗澡更衣，對我視若無睹。不用問也知道他要到他的金屋去。這些日子早就明目張胆來去自如。臨走之前拋下幾句話：

「十五萬不算小數目，這樣下去吃虧的是妳自己。妳最好想想清楚。」

我淌了一個晚上的淚。

我還有多少淚可流呢，難道就流它一輩子？照現在的情形，就算傷心至死也不過是白白的死了。上個月站上磅乘，體重足足少掉五公斤，昨天發覺又不見了三公斤。我難道就讓自己這樣過下去？我想了很久，決定不再坐以待斃。

我向南茜請求：

「陪我好不好？我想去見那個女人。」

南茜十分遲疑。

「妳真的要？有沒有這樣的必要？」

「事情必須要有個了斷。」我的神情大概就像我的語氣一般凝重。「或者那個女人爲的只是錢。如果她志在金錢，那麼他們的關係可能不會維持得長久。如果不是……我不知道。我一定要弄弄清楚，我這樣忍下去到底有沒有意義。」

南茜點點頭。

「去和她談談也好。」她想了想，又有所顧忌：「萬一遇上妳先生怎辦？」

「我們明天早上過去。明天是禮拜，他約好他的親戚打牌，不可能會碰上。」

「她未必肯見妳。」

「她不是在何某人的公司裡做？她可以避開一時，但到得我要見她的時候，總會見得着，她理當明白。」

「那好吧。就陪妳去一次。」

南茜駕車，兩人按着地址沿戶的找。

「是這裡了。」

我們停在一所排屋面前。籬笆外的鉄門並沒有上鎖，我們把車停在鉄門外，走了進去。

屋前的車房裡停了一輛國產車，想必就是傳聞中何長望買了送給她的那一輛。

南茜和我交換了一個眼色。我不容自己退縮，伸手敲門。應門的是愛麗斯李本人，屋裡靜悄悄的，除了何長望，看來不像有其他人住着。

我開門見山。

「我是何太太，我想妳應該知道我。」

我盯牢她。臉上有一絲驚愕，但隨即消失。她是鎮定的。居然尚能及時在開口之前換上一個冷淡倨傲的表情。

「我當然知道妳。」開大了門，抬了抬下巴，語氣還挺不屑。「站着干嗎，有甚麼話就請進來坐下說呀！」

我們坐下，她走到客廳的一角，拿起電話便撥，眼睛冷冷的朝我們掃過來。沒一會電話通了，她又睨了我一眼，對着電話清楚的說：

「你老婆在這裡。」

放下電話，閑閑的坐下來，交叉的把手抱在胸前，閑閑的說：

「對不起，長望說若有人進來搗亂要我馬上就通知他。」

一副有恃無恐的神情。

「你們知道我會上來，當然明白是爲了甚麼事。」

她冷哼一聲，並不理會我的話，自顧自的說：

「我一直在等你出現。你不想見我，我都想見見你呢。長望說你死也不肯離婚，爲甚麼？你的丈夫睡到別的女人床上去，妳能忍受？我真是服了妳的忍耐力，妳每天晚上怎麼過的？……」

我目瞪口呆。她行雲流水般的說下去，越說越不堪入耳。

南茜和我面面相覷，兩人都變了臉色。

「住口！」我跳起來，實在是忍無可忍。「妳怎麼這麼不要臉！」

「是妳不要臉還是我不要臉？妳要臉就不會明知丈夫不要妳了還硬硬賴在人家的床上！我是妳，早就一頭撞死算了！……」

我氣得渾身發抖，活了半輩子，從來沒聽過這麼多穢言穢語，一時間完全無法招架，她却罵得益發狠了。

「……妳問問妳的丈夫，妳有甚麼資格來罵我不要臉！」

何長望就在那個女人說這幾句話的當兒衝到我的面前，臉色鉄青，兇神

惡煞的喊：

「是誰允許妳來這裡鬧！」

不由分說的給了我一個耳光。我只覺得耳膜嗡嗡作響，整個人再也支持不住的往後倒。

南茜搖撼着我，一邊喚一邊罵何長望：

「你打老婆算得是甚麼英雄好漢！你現在到底管不管素薇！她真的是暈過去了！」

見我轉醒，眼睛都紅了。

「這件事情你們以後慢慢再解決好不好？你現在還不快點先送她回去！她弱得都走不動了！」

「她自己來不會自己走？我沒那麼多閒功夫！」

我淚下如雨。

南茜也給弄得怒氣攻心。怔怔間終於明白何長望的無動於衷。不禁頓足，搖頭嘆道：

「我真是這一輩子也沒見過像閣下這樣絕情的人。」
把我半扶半抱的塞進車裡。

「紫薇，妳怎麼樣，妳可別再暈倒！喂，妳振作一點！」
我癱在座位上，只是哭。

南茜一邊開車，一邊頻頻側頭看我。

見我沒反應，不得不把車停在路邊。

「紫薇，妳聽我說，事情再壞也不過是離婚！妳別哭了好不好？妳看妳，簡直越來越沒有人樣了！整天不吃東西，妳怎麼支持下去？事情總要解決的，對不對？妳不能先讓自己誇了。來，我們先去吃點東西，一切坐下來再從長計議。」

她重新發動引擎，把車開到一家咖啡座。我費力的伸手理了理頭髮，覺得自己疲弱得快要死了。南茜鼓勵着我：

「沒甚麼事是解決不了的，一切吃飽再說。」

我開了車門，一隻腳剛踩着地，整個人便失去重心栽了下去。

醒來的時候發現自己躺在醫院急診室的床上。手上插了針，正在打點滴，南茜俯過頭來。

「總算醒了。素薇妳可真是嚇死我。」

「素薇，好點了嗎？」

竟是方凱的聲音。

我的眼淚又湧了上來。

「妳剛才直呼呼的倒下去，還好方先生從旅店出來……。」

原來方凱剛到詩巫，住進旅店裡剛下來想找點東西吃。

「這點滴至少要兩個鐘頭。丁太太妳忙就請先回去好了。反正我沒事，

我留下來。」方凱說：「我和素薇談談。」

「也好，你勸勸她。」南茜拍拍我：「我走啦，有事打電話給我。」

我點點頭，目送南茜出去。

「事情怎麼會弄成這樣？這個長望，怎麼可以這樣對妳。」

剎那間所有的事情都回來了。我萬念俱灰。

「我不知道自己爲甚麼還活着，死了就一了百了。」

一時間又泣不可仰。

「不要這樣，素薇。」方凱不住的勸。「妳這樣想，妳就錯了，妳記得住在我家隔壁的那個年青人？他在上個月死了，自從得了那個病，到處求醫醫得山窮水盡，結果還是死了。我們能活着到底是一件幸福的事，生命怎麼能輕言放棄？能活着就是勝利……。」

我怔怔聽着。

「爲了一個失敗的婚姻把自己弄成這樣，值不值得？妳又不是沒有獨自生存的能力……。」

我的心境又漸漸通明起來，是的，我又不是沒有獨自生存的能力，這段婚姻，我付出過心血付出過努力，換來今日的結果，尚有甚麼可留戀，我不敢離婚不顧離婚，也不過是因爲害怕面對世人的眼光。我想起母親，那是一個主要的關鍵，但我需不需要爲了母親和我自己的面子賠上自己的生命？再這樣折騰下去遲早憂鬱成疾一命嗚呼。死也便是白白的死了！生命怎麼能輕

言放棄？尤其不能不必可爲何長望這樣的人放棄，不值得！

「妳睡一睡，休息一下，甚麼都暫時別去想它，留得青山在，天下沒有解決不了的事情。」

我點點頭。

方凱也點點頭，走出急診室。

我合上眼，真的睡着了，這些日子來幾曾安穩的睡過？這一睡沉沉的睡足四個鏡頭。

「起來了，兩瓶點滴都已經打完了，該回去了。」方凱微笑着催我。

醫生把我手上的針取出來，把空瓶拿開，忽然語重心長的說：

「一切再糟也糟不過失去自己的健康，再這樣不吃不睡，遲早躺進病房裡去。」

方凱叫了一輛的士，我心裡有個主意。

「請我吃頓飯好不好？」

有事要和方凱商量。

方凱應了，陪我進了一家餐廳。叫了食物。

我只吃了一點便將盤碗推開，慎重的說：

「方凱，你可不可以再幫我做一件事？」

「妳說。」

「我決定離婚，他說給我十五萬，麻煩你去跟他說，就十五萬吧，叫他
把東西預備好，我明天下午到律師樓去簽字。」

方凱掩不住心裡的感慨：

「我以爲我此次來可以替你們排解紛爭。」

「不必了，徒傷感情。」

我用手撐住自己的額，低低的把近況細說從頭：

「我不想再和他說任何一句話，你是好朋友，就請務必幫我。」

方凱無奈。

「好吧。」

他想爲我們挽救婚姻，現在却成了目擊我們結束婚姻。

我把那些再也拼不出原形的碎照片用廢紙包了，揉成一團，往字紙簍裡一拋，再也不回顧。

次日我並沒有再回來，早上上班，下午去了一趟律師樓，在那份協議書上簽了名。

律師說：

「現在下來是三個月的冷靜期。」

但我知道一切都結束了，大筆一揮，一切便成定局。

過後我走到一間快餐廳，叫了飲料，等南茜下班，昨天回去之前曾給了南茜一個電話，她飛車趕到，一再問：

「妳没事了吧？真是讓妳嚇死我。」

「南茜，詩巫妳熟，知不知道妳那一區有沒有房間出租？」

「妳要搬出來？」

「我決定離婚。」

「妳想清楚了？」

我迎視南茜的眼光。

「還需要再想？」

南茜不說話了。

「不然這樣好不好，妳就先搬到我那裡去，反正我家有兩個房間空着，妳這個樣子，要搬出來，還是搬到我那裡去好，起碼大家有個照應。」

「謝謝妳，南茜，就當我向妳租的，我們就這樣說定了。」

我到底還是幸運，起碼還有南茜這個隨時預備雪中送炭的朋友。

「想甚麼？」

好心的朋友到了。她坐下來，關切的問：

「事情辦妥了？」

「辦妥了。」

從皮包裡取出支票，遞給她看。

「其實妳可以要求得更多。」

「算了，我只求乾淨利落。」

「也好，以後就是一個新的開始。」

我與南茜逛公司，買了一套枕，被和床單，走過女裝部，又買了一套上班穿的套裝和睡衣，另外還有一些零零散散的日常用品。

晚上回到南茜家，南茜的丈夫報告一個消息：

「剛才何先生已經叫人把你的行李送了過來，我幫你搬進房裡去了。」

我打開房間，果然看見皮箱齊齊列着。

南茜看看我：

「不是說明後天我和我老公陪你回去拿的嗎？」

我瞪着皮箱，聳聳肩。聽見自己那近乎僵硬的聲音：

「這樣也好，省時省事。」

「可以連向兩位老人道別都免了。」

可不是，何長望夠狠夠絕情，但間接倒也替我解決了難題，說實話，我

這上下還担心怎麼樣的「道別」才算是「得體」，怎麼樣才能免掉那一份面對面的尷尬。

南茜抱起兒子，企圖分散我的注意力。

「還沒叫人呢，叫姨姨。」

小傢伙叫了，南茜又說：

「以後姨姨住在這裡，不可嘈人的，知不知道？」

在兒子臉上親了一下，把兒子交給他父親抱了出去。自己領着頭幫我整理床褥。

「以後就當是自己家裡一樣。」她說。

我在南茜家住了下來，努力的適應自己的新生活，發現也並不是件十分困難的事。

南茜一，三，五去跳健康舞，把我拖着：

「整日坐冷氣間，不出出汗是不行的。」

我已經失落良多，不能一失再失，性命攸關，不得不努力的保住自己的

健康。

跳着跳着便成了工餘的固定節目。

後來南茜又約我：

「洗臉去不去？有工必有酬，讓自己略略鬆弛享受一下。

每個月與南茜結伴上一次美容院，剩下的時間看書看錄影帶，逗南茜的兒子玩，與她共享天倫樂。

南茜夫婦倆熱誠率直，常常讓我想起方文，方凱兄妹，在這世界上，友情和親情是兩樣最最珍貴的東西。

我與母親的關係無疑是跡近殘破，但是千絲萬縷，對於她，就好像對衆弟妹和子姪們一樣，心中始終有一份剪不斷的牽念。

離婚後第一次回到娘家，母親的臉色就和我預期中一樣難看，當着我的面對衆親友喧揚：

「離了婚嗚！當初又是她自己要嫁的……」。

走到房裡來，我以爲她要道子媳是非，殊不知她說：

「志同已經有女朋友了，這房間志耀不住，以後留給志同剛剛好，他那個小房間將來拆掉了後改建為兩個浴室洗手間。」

此後每回來一次，便見她對兒子媳婦的態度益發親熱。晚飯後在廳裡聊天，我發現自己竟沒有搭口的餘地。母親抱着孫兒，話盡輪着與兒子媳婦說。志深的兒子已經快兩歲了。正牙牙學語。我逗他：

「仔仔過來，姑姑抱。」

母親立刻說：

「褲子髒了，來，婆婆幫你換褲。」一手把孩子抱了過去。「仔仔乖，婆婆疼。只要乖乖的，婆婆的東西全都給了你們。祖傳的東西，怎麼也不會給了外姓人。唉呀，打我呢……」

「還不香婆婆，仔仔乖，快香婆婆一個……」

一副母賢子孝圖，氣氛融洽得足教我這個「外姓人」識相迴避。剛想退開，素霞却出現在門口。月尾發薪，她給母親送錢來的。母親把錢收下，大夥繼續逗着仔仔玩。

「姐，明天星期天，到我那兒去住兩天吧？」她不等我開口，便推着我：「快去拿兩件衣服。」

我跟着素霞回去宿舍。這宿舍看來是新建的，共有三個房間，廚房浴室廁所各一，水電齊全。門外種了各種各樣的花和盆栽。紙花、綉球、龍吐珠、胡姬、水梅……。

「這些都是安東尼弄的。女主內男主外。」

「妳主內？看來還滿不錯。」

屋裡頭不算塵不染；也說得上是井井有條。

安東尼放下學生作業。

「歡迎。就當自己家裡一樣，別拘束。」

素霞把我安排進一間房間，自己先依在床上，賴着不起來了。

「剛才回家安東尼怎麼沒一起去？」

「我叫他別去的。我回去有時都不自在，算了，免了。」她說：「我今晚還是特別去接妳的。姐，我一直想問妳，妳以後有甚麼打算？上回不是說

想撤回古晉？怎麼現在又沒動靜？總不成預備在詩巫過一輩子。」

「其實在那裡還不是一樣。」

「怎麼一樣？妳在那邊是舉目無親。」

「可是——」我搖頭。

「我想我知道你『可是』些什麼。」

「媽和兒子媳婦倒是感情越來越融洽了。」

素霞看着我。

「妳看不出來嗎，也不過是大家湊合着演它一場戲。妳以為他們真的就

和了？只不過現在是目標相同殊途同歸。」

我悲哀的垂下頭。

「何必難過？不住娘家就不住娘家囉，有甚麼大不了，除了娘家不見

得就沒有容身之地。」

「別那麼大聲。」

「還怕誰聽？姐，妳就是顧慮太多。」

「妳有甚麼好建議？」

「哈，我就等妳這句話。妳難道不會想到買一間自己的房子？妳現在最需要的就是弄一個自己的家，幸好，妳又還有這個能力……我已經和方文約好了，明天我們就陪你去找房子。金窩銀窩不如自己的破狗窩。」

素霞眉飛色舞得幾乎語無倫次。隔天我被她和方文拖着，到處去看房子，已經建成的，剛剛打了地基的，統統都看了，兩人又是方向又是風水的，不知從那裡學來那麼多八卦兮兮的東西。她們的極積和熱心影響了我。雖然心裡還是有一股遲疑和矛盾，但照她們的說法，買房子已是勢在必行。

經過幾番研究和討論，終於決定買下一間剛在興建中的角頭間單層排屋。地點就在方凱家的對面。

「不錯，座北朝南價錢相宜。」

「我才好呢。」方文和素霞一般高興。「以後我悶了三兩步就踩過去。」

回詩巫之前，方文又說：

「妳放心好了，妳不在我幫妳看看，每天到工地去巡一巡。不過有空就飛回來好了。坐馬航也花不了甚麼錢。」

自此之後，上方文家的次數又多了。每次回來，自己去工地又覺得拘束，於是便老等方文下班。上得方家，見得最多的還數秀環。混熟了，才知道秀環是大聲講大聲笑的那一種人，有甚麼說甚麼。真誠爽直，以前方文還說秀環與方凱不相配呢，結果倒成了不是一家人不入一家門，配得絕頂。

秀環又懷了孕且即將生產。

「生老二的時候差點難產。方凱說別生了，但他母親喜歡男孫。」她笑說：「妳知道老人家，不給她生個男孫她總有話說。方凱又沒有兄弟，我怎麼都得再博一博。」

上了幼兒園的妹妹牽着我的手。

「阿姨今晚留在我們家吃飯。」

軟綿綿的童音，一副依人小鳥樣。

「好乖。」我一把將她抱在懷裡。「老二呢？怎麼不見老二？老二快來

，阿姨抱。」

老二小，但表情多。經常弄來一些卡通片的對白，說一些古古怪怪的話。聽得我開懷大樂，對秀環嚷：

「秀環，妳這兩個寶貝真是可愛得要命。」

「妳喜歡？全都給妳作乾女兒好了。」

「妳說真的？」我在老二臉上親了一記。笑說：「可別說了不算數。」

「上回不是說了？只要你搬回來，我連肚子裡這個都契給妳。」

這話確是她第二回說了。我曾經一邊看房子一邊自舉棋不定。

「自己住一間房子，我看還是算了。」

「妳怕孤單？那就買對面的單層排屋好了。大家可以有個照應。再不，

我把孩子們都契給妳好了。」

「我可記住了，秀環，到時可不要反悔不認賬！」

「我才不反悔呢，孩子們多個乾娘疼有甚麼不好。妳閒着無聊，就過來幫我管管這些小娃娃。讓這些小東西纏着，包妳沒時間寂寞。」

我看着秀環，這位女士有着一顆善良的心，纖細而善解人意。儘管我自認表現得瀟灑，但我明白，她能看見我內心最隱蔽的角落裡隱藏着的那份孤苦。

「甚麼時候搬回來？」

「調職的事已經在申請着了。大概是九月吧，反正屋子也要到九月才能入伙。」

「今年九月？」秀環正要說下去，忽然用手按住了腹部。眉眼鼻全皺成一堆。我扶住了她，正在不知所措，方文和方凱正巧踏進了大門。

孩子們全撲了過去。妹妹說：

「媽媽痛。」

「還好今天提早回來，就是担心妳忽然陣痛。」

方凱聯同我和方文小心快速的把秀環扶進車裡。我原預備跟着，電話響了。方文聽了便放下：

「妳的。」又說：「我跟着去，你留下來幫忙看着這兩個小傢伙。」

我應了，拿起電話，是母親打來的，叫我回去陪她看醫生。我一時之間不知怎麼是好。

「家裡沒人了嗎？我現在走不開。」
她竟在電話裡哭了起來。

「我現在死了也不會有理了。」
我只好說立刻回來。留了紙條，將方家上了鎖，拿了鑰匙，把兩個小傢伙塞進方文的車裡。

「姨姨帶我們去那裡？是不是去找媽媽？」

「乖乖坐着別問。」
心裡沒有由來的一陣慌亂。

那陣子我頻頻回娘家，母親一直說要把名下的產業分給兒子，結果真的就歡天喜地的分了。倒是太太平平的過了幾個月，直到這次回來，空氣好像又變了。素霞說：

「妳理得他們。回來就到我那兒住吧，以前媽老說妳回來住怕她兒子媳

婦會不高興，現在房子在志深的名下，是他的了，只怕真會不高興。」

我於是便住到素霞的宿舍裡去了。只是每次回來例必到母親那裡去看看。上幾回還頂心滿意足的，可是剛剛電話裡便發了一籬筐的牢騷，最後竟哭起來：

「……我現在死了也不會有人理了……」

我送母親去看醫生，她老太太還是抽抽嗒嗒的。

「甚麼時候不好回娘家，明知我病了他們就回娘家！她娘家有寶！……」

……

我沒心情去搭腔。一心想趕回方家去。門匙在我這裡，也不曉得方氏兄妹有沒有後備門匙帶着。秀環不知生了沒有？兩個孩子一直追問：

「爲什麼不是去找媽媽？」

「妹妹比比乖，我們回家去等。」

方文和方凱仍沒有回來。我炒完剛剛秀環準備下鍋的菜，哄着兩個孩子吃了晚飯。後來替她們洗了澡，又哄着她們上床睡了。心裡一直在怨方文，

怎麼一去大半夜連個電話也沒有。素霞見我不歸，倒是尋上來了。

直到晚上十點，方文回來了。我一見她的臉便覺得一顆心剎那間揪成一團。方凱也進來了，脚步踉蹌的往房裡走。

「發生了甚麼事？方文，妳說！」

方文跌坐在沙發上，用手掩住臉，哭泣着說：

「秀環難產，與嬰兒一起死亡。」

我和素霞對看一眼，走過去抱着方文，漸漸爬了一臉是淚。

幾天下來我都一直留在方家。直到辦完了秀環的喪事。

母親又把我找了去，她的風濕病顯然是沒有好，加上傷風咳嗽，折騰得瘦了許多。這次大概因為秀環的事，她變得與我一般沉默，去看了一趟醫生我一直緊閉着口，她為秀環嗟嘆幾句，便怔怔的不說話了。

臨走的時候倒一直追問：

「妳下個月回不回來，可要記得回來看看，別連妳也不顧我。」

八月，調職順利的批下來了。我揮別了南茜，心裡始終有一份揮不去的

悵然哀愁和感慨。倦鳥歸巢，我就是那隻疲倦的鳥，而巢呢，尙得自己去把它築起來……今後，今後如何？人生到了這個階段，還能有甚麼了不起的大風大浪？我忽然想起秀環，她撫着肚子對我輕言淺笑：

「……妳回來，我把肚子裡的孩子也過契給妳……」

我終究是回來了。見到了好友方文，見到了傷痛未癒的方凱，見到失去親娘的孩子們。所有的人我都見到了，只除遽逝的秀環和她的初生嬰兒。

新居如期的入了伙，但並不是我一個人住着，母親在第二個星期便搬進來了。外人並不想追究原因，是她自己逢人便訴說前因後果。老對人說：

「生女兒好。」

閒來無事，便又更充份的發揮她的嘮叨本色：

「妳難道就準備這樣過一世？又無兒無女。」看着方凱的兩個女兒，竟突發奇想：「如果妳當初嫁給方凱……」

只說了一半便給素霞大喝一聲：

「呵！還說！」把她後面的話喝掉了。

我沒理她，牽着那雙小姐妹的手：

「來，阿姨帶妳們去公園裡玩。」

有甚麼可在意的呢？人生至此，理應是世道已慣，前路漫漫，只求此心過得悠然。

我開了車子，朝新公園的路上駛去。

一九八八年十月十日



犀鳥叢書之十九



大馬福聯會暨雪蘭莪福建會館資助叢書

作者：融融

出版：砂朥越華文作家協會

印刷：砂朥越印務有限公司

SADONG PRESS SDN. BHD.,

Lot 2259 Sg. Priok 93150 Kuching.

版次：一九九一年十一月十五日

第一次印刷

定價：M\$10.00